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 (平舆县) 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NANJING LONGYUE ENVIRONMENT S&T CONSULTING CO.,LTD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 (平舆县) 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委 托 单 位：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设和重点平原洼地治理
工程建设管理局

承 担 单 位：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项 目 负 责 人：周松涛

编 写 人 员：周松涛 杨慧萍

审 定：丁胤

目 录

前言	1
1 总则	4
1.1 编制依据	4
1.2 调查目的与原则	6
1.3 调查范围、调查时段与调查因子	7
1.4 调查方法	9
1.5 验收标准	9
1.6 环境敏感目标	12
1.7 调查内容及重点	13
1.8 验收调查程序	14
2 工程调查	15
2.1 工程概况	15
2.2 承建单位和建设过程	21
2.3 工程占地及移民安置	24
2.4 主要工程变更情况及环境影响分析	24
2.5 工程投资及环保投资	25
2.6 验收工况负荷	26
3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回顾	27
3.1 环境影响评价过程	27
3.2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	27
3.3 环评报告书批复意见	30
4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33
5 水环境影响调查	39
5.1 水文情势	39
5.2 地表水环境影响调查	39
5.3 小结	44
6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45
6.1 陆生生态调查	45
6.2 水生生态影响调查	48
6.3 水土保持措施调查	51
6.4 小结	53
7 社会环境影响调查	55
7.1 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环境影响调查	55

7.2 人群健康影响调查	55
8 其他环境影响调查	57
8.1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57
8.2 声环境影响调查	59
8.3 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60
9 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及应急措施调查	62
10 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落实情况调查	63
10.1 环境管理情况调查	63
10.2 施工期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调查	65
10.3 小结与建议	68
11 公众意见调查	69
11.1 调查目的	69
11.2 调查方法和调查对象	69
11.3 调查结果统计分析	72
12 调查结论与建议	78
12.1 调查结论	78
12.2 建议与结论	80
13 附图、附件	82

附件、附图：

附图 1：河南滞洪区及本工程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工程平面布置图

附图 3：施工期环境监测点位布置图

附图 4：验收期环境监测点位布置图

附件 1：委托书

附件 2：可研批复文件

附件 3：环评批复

附件 4：初设批复

附件 5：环境监测单位资质认定书

附件 6：施工期监测报告

附件 7：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8：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函

附件 9：公参调查样表

附件 10：“三同时”登记表

前言

淮河流域滞洪区是淮河防洪工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滞洪区既是蓄滞洪水的场所、防洪工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又是区内居民赖以生存发展的基地。据统计，行蓄洪区可分泄淮河局部河段流量的 20~40%。由于行蓄洪区的影响，区内群众生产生活不安定，特别是在一些进洪机遇频繁的低标准行蓄洪区，每遇行蓄洪时群众经济损失很大，为保证及时、有效地运用行蓄洪区，对行蓄洪区进行安全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河南省淮河流域现有老王坡、杨庄、蛟停湖、泥河洼 4 个滞洪区，是淮河防洪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中，蛟停湖滞洪区位于淮河支流洪汝河中游，是淮河防洪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地理位置见附图 1），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运用滞洪区进行洪水有效的调度，关系着流域的防洪安全。平舆蛟停湖滞洪区位于平舆县西洋店乡的汝河中下游。

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滞洪区左堤（汝河右堤）堤顶防汛道路 6.45 公里，新建滞洪区对外跨汝河交通桥一座，加固滞洪区右堤（老汝河左堤）堤防 21.715 公里，新建堤顶防汛道路 21.715 公里，重建、新建穿堤涵闸 9 座，新建区内撤退道路 14 条计 28.5 公里，新建道路桥梁及路边桥涵 157 座，新建汝河堤顶道路 2.08 公里，新建滞洪区左、右堤防上堤路坝 28 处，新建滞洪区右堤险工护坡 5 处计 1536 米。工程概算总投资 21131 万元，环保投资为 159.26 万元。施工周期为 36 个月。

国务院 2009 年批复的《淮河流域防洪规划》（国函〔2009〕37 号）中对现有的老王坡、杨庄、蛟停湖、泥河洼滞洪区提出了工程建设要求。国务院 2013 年批复的《淮河流域综合规划》（国函〔2013〕35 号）（2012-2030 年）要求加固老王坡、蛟停湖、泥河洼等滞洪区堤防，加固老王坡、蛟停湖等蓄洪控制设施。

国务院 2009 年 11 月批复的《全国蓄滞洪区建设与管理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将河南境内的蛟停湖等 4 个滞洪区列入淮河流域设置的 21 个蓄滞洪区建设范围，并根据其在流域防洪体系中的地位 and 作用、调度权限、运用几率等因素，将蛟停湖等 4 个蓄滞洪区划分为一般蓄滞洪区。

2017 年河南省驻马店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在以往规划成果的基础上编制了《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可行性研究报告》。2011 年、2012 年淮委、水利部水规总院分别对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评审，根据专家提出的意见进行了修改编制完成了《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可行性研究报告》（修改稿）。

黄河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院于 2013 年 9 月、10 月先后接受驻马店市水利局、漯河

市水利局的委托承担了《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2014年8月，水利部水规总院对《报告书》进行了预审，水利部于2015年8月以水资源函〔2015〕226号文对《报告书》出具了预审意见。

2015年10月12日当时的环境保护部以环审〔2015〕213号《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文，批复了《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对本工程施工期的环境保护，提出了应落实的环境保护措施，包括：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严格落实陆生生态保护措施，严格落实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声环境、大气环境保护和固体废物处置）。

2017年5月22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发改农经〔2017〕976号文对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批复。

2018年3月1日，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豫发改设计〔2018〕78号《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文，批复了《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初步设计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的要求，需调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建议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该项目在建设和运行期间对环境已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以便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补救和减缓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顺利通过竣工环保验收奠定坚实基础。建设单位委托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本次只对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段工程段进行验收。

工程完工后，我单位在建设单位的配合下，对该工程段的工程现场进行了实地踏勘，收集并研阅了本工程设计资料、工程监理资料、工程竣工验收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等有关资料，对工程周围环境敏感点分布情况、工程环保措施执行情况、生态恢复状况、水环境等进行了调查，并在工程验收期间对地表水水质现状进行了监测，同时认真听取了地方环保部门和当地群众的意见，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在此基础上于2023年11月编制完成《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报告》。

本调查报告编制过程中得到了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设和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局、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水保验收单位等单位的帮助和支持，在此一并

致以诚挚的感谢！

1 总则

1.1 编制依据

1.1.1 法律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全国人大常委会，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全国人大常委会，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一号，全国人大常委会，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二次修正）；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 12 月 24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作出修改，全国人大常委会，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三号，全国人大常委会，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6）《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九号，全国人大常委会，201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7）《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四号，全国人大常委会，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二次修正）；

（8）《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9）《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 号，国务院，2018 年 3 月 19 日第四次修正）；

（10）《全国生态环境保护纲要》（国发[2000]38 号），国务院，2000 年 11 月 26 日发布）；

（11）《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7 号，国务院，2017 年 10 月 7 日修订）；

（12）《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条例》（国务院第 666 号令，国务院，2016 年 2 月 6 日第二次修订）；

（13）《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88 号，全国人大常委会，2016 年 7 月 2 日第三次修正）；

（14）《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28 号，全国人大常委会，2019 年 8 月 26 日第三次修正）；

（15）《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4 号，全国人大常委会，201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16）《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6 号，全国人大常委会，2017 年 11 月 4 日第五次修正）；

（17）《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24 号，全国人大常委会，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三次修正）；

（18）《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1 号，全国人大常委会，2016 年 7 月 2 日修订）；

（19）《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163 号，环境保护部，2015 年 12 月 11 日印发）。

（20）《河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7 年 12 月 1 日河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根据 2021 年 7 月 30 日河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修正）；

（21）《河南省水污染防治条例》（河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审议通过，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22）《河南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1 年 9 月 28 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

1.1.2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环境保护部，2017 年 11 月 22 日发布）；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3）《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环境保护部，2012 年 7 月 3 日发布）；

（4）《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文，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15 年 6 月 4 日印发）；

（5）《关于环境保护部委托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和验收监测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环办环评〔2016〕16 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16 年 2 月 26 日印发）。

1.1.3 技术规范及导则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HJ/T 394-2007）；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水利水电）》（HJ 464-2009）；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 2.1-2016）；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T 2.3-2018）；
- (6)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 2.4-2021）；
- (7)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 19-2022）；
- (8)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水利水电工程》（HJ/T 88-2003）；
- (9)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
- (10)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1.1.4 相关文件及批复

- (1) 《全国蓄滞洪区建设与管理规划》（国函[2009]134号，国务院，2009年11月09日）；
- (2)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黄河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院，2015年9月）；
- (3) 《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15〕213号，环境保护部，2015年10月12日）；
- (4)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河南省驻马店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17年12月）；
- (5)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施工期环境监理总结报告》（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2023年5月）；
- (6) 工程水土保持验收报告；
- (7) 工程监理报告、建设管理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等。

1.2 调查目的与原则

1.2.1 调查目的

针对本工程的建设内容和环境影响的特点，确定环境保护竣工验收调查的目的是：

- (1) 调查工程在施工、运行和环境管理等方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工程设计所提相应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对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 (2) 调查工程已采取的污染控制措施、生态保护及水土保持，并通过对项目验收期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监测与调查结果的评价，分析各项措施实施的有效性。针对该工程

已产生的实际环境问题及可能存在的潜在环境影响，提出切实可行的补救措施，对已实施但不满足环境保护要求的提出改进建议。

（3）通过公众意见调查，了解公众对工程建设期及运行期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对当地经济发展的作用、对工程所在区域居民工作和生活的情况，针对公众的合理要求提出解决建议。

（4）根据工程环境影响的调查结果，客观、公正地从技术上论证工程是否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1.2.2 调查原则

本次环境影响调查坚持以下原则：

- （1）认真贯彻国家与地方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
- （2）坚持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并重的原则；
- （3）坚持客观、公正、科学、实用的原则；
- （4）坚持充分利用已有资料与实地踏勘、现场调研、环境监测相结合的原则；
- （5）坚持对项目建设前期、施工期、运行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过程分析的原则。

1.3 调查范围、调查时段与调查因子

1.3.1 调查范围

据环评报告书可知，本工程段评价范围包括施工区、受施工影响的陆域、水域及其附近区域，环境要素包括生态环境、水环境、大气环境、声环境、固体废弃物等。本次调查重点为施工期各类污染治理措施落实情况及施工对环境产生的影响。本次验收调查范围与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调查范围基本一致，具体如下：

（1）陆生生态调查范围：主体工程区，以取土场区、施工道路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周围 200m 范围区域。

（2）水生生态环境调查范围：老汝河左堤所临河段 39.4km 和汝河右堤所临河段 25.71km。

（3）地表水环境的调查范围：施工期为老汝河左堤所临河段 39.4km 和汝河右堤所临河段 25.71km；运行期为滞洪区退水从徐湾退水闸进入汝河开始至下游近 20km 的河段。

（4）地下水环境调查范围：滞洪区设计洪水淹没线向外延伸 1km 的区域。

（5）大气环境调查范围：施工区用地界和施工营地周围、施工道路两侧 200m 区域。

（6）声环境调查范围：施工区用地界、施工营地边界向外 200m 范围及施工道路两

侧 200m 内区域。

(7) 固废调查范围：施工区、施工营地等涉及到固废收集处置的区域。

(8) 人群健康调查范围：施工区施工管理及施工人员的人群健康。

(9) 社会环境调查范围：本工程段所涉及的平舆县区域。

各环境因子的调查范围与环评阶段评价范围对比情况见表 1.3-1。

表 1.3-1 调查范围与环评范围对比

项 目	评 价 范 围	验收调查范围	变化
陆生生态环境	主体工程区，以取土场区、施工道路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周围 200m 范围区域	主体工程区，以取土场区、施工道路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周围 200m 范围区域	一致
水生生态环境	老汝河左堤所临河段 39.4km 和汝河右堤所临河段 25.71km	老汝河左堤所临河段 39.4km 和汝河右堤所临河段 25.71km	一致
地表水环境	施工期为老汝河左堤所临河段 39.4km 和汝河右堤所临河段 25.71km；运行期为滞洪区退水从徐湾退水闸进入汝河开始至下游近 20km 的河段	施工期为老汝河左堤所临河段 39.4km 和汝河右堤所临河段 25.71km；运行期为滞洪区退水从徐湾退水闸进入汝河开始至下游近 20km 的河段	一致
地下水环境	滞洪区设计洪水淹没线向外延伸 1km 的区域	滞洪区设计洪水淹没线向外延伸 1km 的区域	一致
大气环境	施工区用地界和施工营地周围、施工道路两侧 200m 区域	施工区用地界和施工营地周围、施工道路两侧 200m 区域	一致
声环境	施工区用地界、施工营地边界向外 200m 范围及施工道路两侧 200m 内区域	施工区用地界、施工营地边界向外 200m 范围及施工道路两侧 200m 内区域	一致
人群健康	施工区施工管理及施工人员的人群健康	施工区施工管理及施工人员的人群健康	一致
社会环境	本工程段所涉及的平舆县区域	本工程段所涉及的平舆县区域	一致
固废处置	未提及	施工区、施工营地等涉及到固废收集处置的区域	/

1.3.2 调查时段

本工程调查时段为工程前期、施工期、运行期三个时段，施工期为 2018 年 9 月~2020 年 9 月，运行期为 2020 年 10 月至今。

1.3.3 调查因子

本次竣工验收调查因子与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基本一致，具体见表 1.3-2。

表 1.3-2 项目验收调查因子一览表

调查要素	调查因子
地表水环境质量	pH（酸碱度）、DO（溶解氧）、NH ₃ -N（氨氮）、COD（化学需氧量）、BOD ₅ （生化 5 日需氧量）、石油类
生态环境	陆生生物、水生生物
大气环境质量	TSP（总悬浮颗粒物）、SO ₂ 、（二氧化硫）NO ₂ （二氧化氮）
声环境质量	昼间、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调查要素	调查因子
固体废弃物	施工期产生的弃土、建筑垃圾、生活垃圾

1.4 调查方法

1.4.1 地表水环境

采用收集相关依据性资料、现场调查、环境监测和公众意见调查相结合的方法。其中水样的采集、保存及分析方法均按《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相应要求执行，具体分析方法见表 1.4-1。

表 1.4-1 地表水监测项目分析方法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依据
1	pH	电极法	HJ1147-2020
2	NH ₃ -N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3	BOD ₅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4	COD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	石油类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970-2018
6	DO	电化学探头法	HJ 506-2009

1.4.2 生态环境

采用收集相关资料、现场调查和公众意见调查相结合的方法，调查过程中，重点调查施工区域。

1.4.3 声环境 and 环境空气

声环境 and 环境空气质量调查采用收集相关依据性资料、现场调查和公众意见调查相结合的方法，以及按照“以点为主、点面结合”、“全面调查、突出重点”的方法进行。

1.4.4 人群健康

采取资料收集、现场调查和公众意见相结合的方法。

1.5 验收标准

本次验收调查，采用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时所采用的环境标准，对已修订新颁布的环境标准采用替代后的新标准进行校核。

1.5.1 环境质量标准

1、地表水水环境：

根据《河南省水功能区划报告（2004.7）》，项目涉及河段的水功能区为汝河新蔡渔业用水区。水环境保护目标为汝河，属于渔业用水二级功能区，水质目标为IV类。水功能区划分见表 1.5-1，标准限值见表 1.5-2。

表 1.5-1 水环境保护目标及水环境质量列表

河流	一级功能区名称	二级功能区名称	起始断面	终止断面	水质代表断面	长度(km)	水质目标	区划依据
洪河	汝河汝南开发利用区（汝河新蔡渔业用水区）	汝河新蔡渔业用水区	河南汝南县铁路桥下游 2km	河南新蔡县入洪河口	新蔡关津大桥	90	IV	渔业、农灌

表 1.5-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mg/L

序号	项目	III类
1	pH（无量纲）	6~9
2	COD	≤30
3	石油类	≤0.5
4	BOD ₅	≤6
5	氨氮	≤1.5
6	DO	≥3

2、生活饮用水

饮用水水质执行《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主要限值见表 1.5-3。

表 1.5-3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相应指标限值表

指标	限值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不得检出
砷，mg/L	0.01
镉，mg/L	0.005
铬（六价），mg/L	0.05
铅，mg/L	0.01
汞，mg/L	0.001
硒，mg/L	0.01
氰化物，mg/L	0.05
氟化物，mg/L	1.0
硝酸盐（以 N 计），mg/L	10
pH	不小于 6.5 且不大于 8.5
铁，mg/L	0.3
锰，mg/L	0.1
铜，mg/L	1.0
锌，mg/L	1.0

指标	限值
氯化物, mg/L	250
溶解性总固体, mg/L	1000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mg/L	450
挥发酚类（以苯酚计）, mg/L	0.002

3、大气环境

保护工程沿线施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以不影响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功能为保护目标,施工区周围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保护对象为工程施工影响 200m 范围内的居民点。主要指标标准限值见表 1.5-4。

表 1.5-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标准值 单位: ug/m³

污染物项目	平均时间	二级标准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SO ₂	24 小时平均	1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NO ₂	24 小时平均	80	
TSP	24 小时平均	300	

4、声环境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要求,保护对象为工程施工影响范围内的居民点,标准限值见表 1.5-5。

表 1.5-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序号	类别	项目	单位	数值
1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1 类	等效声级 LAeq	昼 dB(A)	≤55
2			夜 dB(A)	≤45

1.5.2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污水排放标准

施工期维持施工区地表水体现有水域功能,对施工废水及生活污水进行必要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一、二级标准后全部进行综合利用,排放标准见表 1.5-6。

表 1.5-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二级标准允许排放浓度

序号	污染物	单位	二级标准
1	PH	无量纲	6~9
2	悬浮物	mg/L	150
3	BOD ₅	mg/L	30
4	COD	mg/L	150

5	石油类	mg/L	10
6	氨氮	mg/L	25
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LAS）	mg/L	10

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相关标准值见表 1.5-7。

表 1.5-7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m³

序号	污染因子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	颗粒物	1.0
2	氮氧化物	0.12
3	SO ₂	0.4

2、噪声排放标准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规定的噪声限值，限值见表 1.5-8。

表 1.5-8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 单位：dB(A)

昼 间	夜 间
70	55

1.6 环境敏感目标

本工程大气和声环境敏感目标主要为工程沿线附近 200 米范围内的村庄及居民区，详见表 1.6-1。

表 1.6-1 工程沿线大气、声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汇总

序号	涉及工程名称	敏感点名称	距工程的最近距离(m)	与环评阶段相比
1	老湾险工	老湾	140	一致
2	三里湾险工	三里湾	200	一致
3	王寺台前门	王寺台	40	一致
4	周湾险工	周湾	200	一致
5	袁寨河堤险工	袁寨	200	一致
6	蛟停湖滞洪区左堤上堤道路	管理所	10	一致
7		新李营	50	一致
			28	一致
8	蛟停湖滞洪区右堤上堤道路	老湾村	30	一致
20			一致	
9		三里湾村	20	一致
10		冯庄村	176	一致
			159	一致

序号	涉及工程名称	敏感点名称	距工程的最近距离(m)	与环评阶段相比
11		史庄村	10	一致
12		王寺台村	10	一致
13		小李湾村	10	一致
14		大李湾村	10	一致
			15	一致
15		刘庄村	10	一致
16		后周湾村	10	一致
17		前周湾村	40	一致
			80	一致
18		孟湾村	10	一致
			10	一致
19		袁寨村	15	一致
			10	一致
20		小袁埠村	10	一致
			20	一致
21	老湾闸	老湾村	80	一致
22	孔庄闸	孔庄村	185	一致
23	史庄闸	史庄村	171	一致
24	大李湾闸	大李湾村	80	一致
25	孟湾闸	孟湾村	160	一致
26	袁埠口闸	小袁埠村	120	一致

1.7 调查内容及重点

验收调查重点包括：

- 1、重点核查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动情况及变动造成的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 2、重点调查环境敏感目标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 3、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其他环境保护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
- 4、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中提出的主要环境影响；
- 5、环境质量和主要污染因子达标情况；
- 6、重点调查环境保护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中提出的环境影响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有效性；
- 7、工程施工期和运行期实际存在的及公众反应强烈的环境问题；
- 8、验证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对污染因子达标情况的预测结果；
- 9、重点调查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情况。

1.8 验收调查程序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的工作程序见图 1.8-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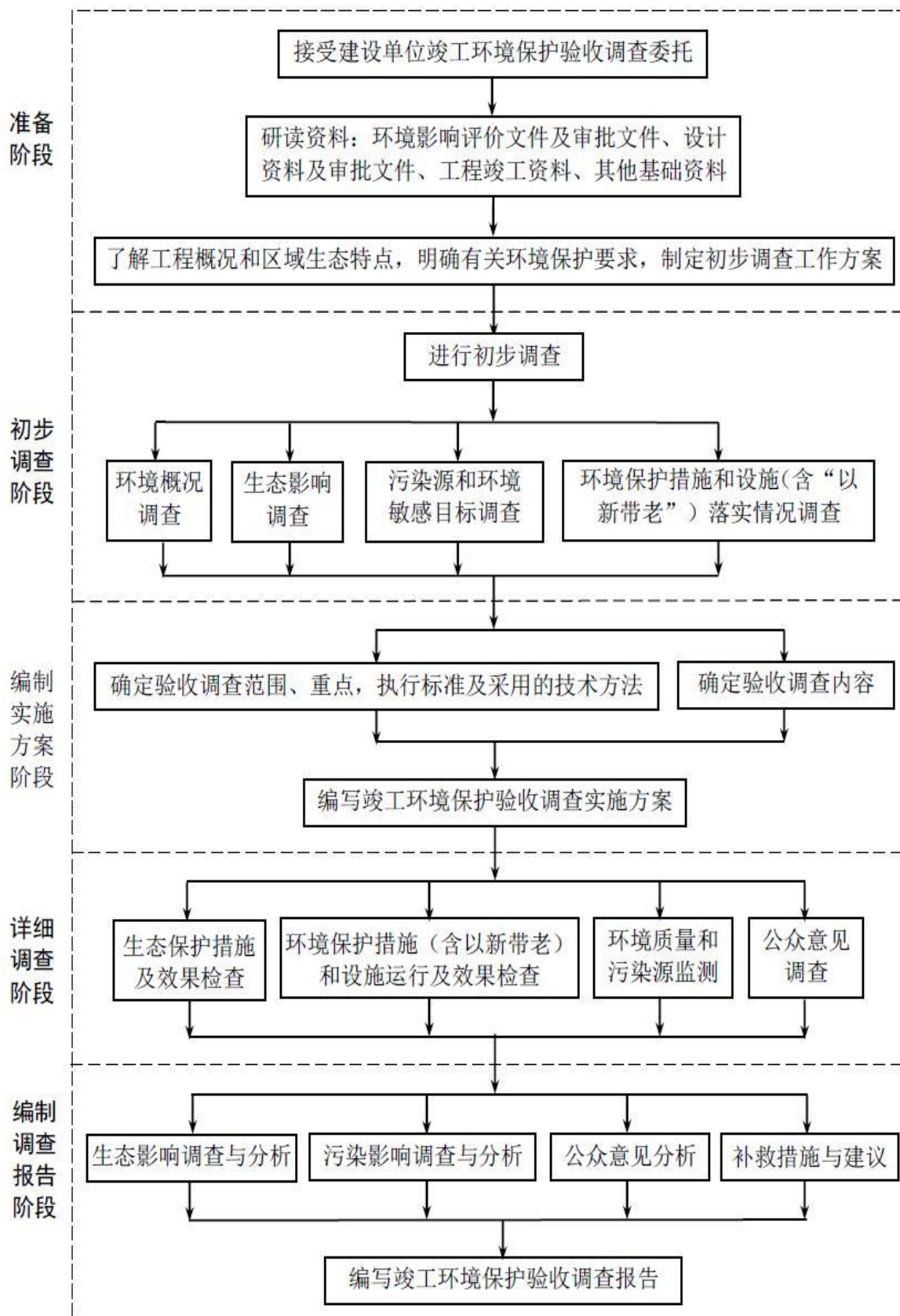


图 1.8-1 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程序图

2 工程调查

2.1 工程概况

2.1.1 地理位置

蛟停湖滞洪区位于汝河中下游的平舆县西洋店镇及新蔡县余店乡内，进水闸以上控制流域面积 5997km²，滞洪区内面积 48.7km²，其中平舆县面积 17km²，涉及西洋店镇西洋潭、彭庄、王寺台及聂寨四个村委，设计水位以下淹没面积为 43.2km²，滞洪量为 0.8 亿 m³，在设计滞洪水位仍为 41.48m 时，滞洪量减少到 0.58 亿 m³，现滞洪区由老汝河左岸和新汝河右岸围合而成，由西北东南呈狭长带状，滞洪区长 17km，具体位置见附图 1。

2.1.2 工程任务

通过在工程区域区域内新建区内撤退道路、新建道路桥梁及路边桥涵、新建汝河堤顶道路、新建新老汝河堤防上堤路坝、新建老汝河险工护坡，可保障滞洪区内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缓和行蓄洪与群众生产生活的矛盾，保证滞洪区及时有效的运用，以有效的防御大洪水，确保流域防洪安全，最大限度的减小洪水灾害损失，确保流域社会经济健康发展。

2.1.3 主要技术指标

1、设计标准

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2014）和已批复的《淮河流域蓄滞洪区建设与管理规划》，滞洪区堤防属 3 级，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3 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 4 级，临时建筑物级别为 5 级。

新、重建桥梁均为中、小型桥，桥宽根据现状或设计路宽确定，荷载标准按照公路—I 级进行设计。

根据《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参照平原微丘区三、四级公路标准，确定撤退路和堤防顶部硬化工程为 4 级公路。

根据《水闸设计规范》（SL265-2016），穿越堤防的永久建筑物的级别不应低于相应堤防的级别。故水闸工程闸室及两岸连接建筑物等主要建筑物为 3 级建筑物，次要建筑物为 4 级建筑物。设计洪水标准十年一遇。

2、主要技术特征指标

堤防加高培厚工程：区内设计滞洪水位 41.48m，安全超高取 1.5m，堤防顶部高程 43.0m，堤顶宽度 6m，堤防内外边坡均为 1:2.5。

老汝河左堤堤顶道路工程：路面采用 5.5m 宽 20cm 厚的 C25 现浇混凝土，基层采

用 6.0m 宽 15cm 厚的水泥碎石，底基层采用 6.5m 宽 15cm 厚的水泥石灰稳定土。

汝河右堤堤顶道路工程：路面采用 6m 宽 20cm 厚的 C25 现浇混凝土，基层采用 6.5m 宽 15cm 厚的水泥碎石，底基层采用 7.0m 宽 15cm 厚的水泥石灰稳定土。

对外跨汝河交通桥工程：长度为 200m，10 跨，上部采用装配式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空心板，下部采用单排双柱式钢筋混凝土钻孔灌注桩。

穿堤涵闸工程：均为钢筋砼箱涵。

险工护坡工程：采用 C20 砼进行护砌，砼护坡厚 12cm，C20 砼护脚；

上堤道路工程：路面采用宽 5m，厚 20cm 的 C25 混凝土，基层采用 5m 宽，15cm 厚的水泥碎石，底基层采用 5m 宽，15cm 厚的水泥石灰稳定土，道路纵向坡度为 1:16。

撤退道路工程：路面路面采用宽 4.5-6m，厚 20cm 的 C25 混凝土，基层采用 5.5-7m 宽，15cm 厚的水泥碎石，底基层采用 5m 宽，15cm 厚的水泥石灰稳定土，水泥石灰稳定土垫层中水泥含量 3%，石灰含量 10%，压实度指标为 93%，水泥碎石基层中水泥含量 7%，压实度指标为 97%，7 天无侧限抗压强度不小于 2.5Mpa。

桥涵工程：桥梁跨度长分别为 4、6、7、8m，桥梁上部采用现浇混凝土板结构，中墩采用混凝土墩柱结构，桥台采用浆砌石结构，底板为钢筋混凝土结构，路边涵直径 800mm，回填土压实度 93%以上。

2.1.4 主要建设内容

新建滞洪区左堤（汝河右堤）堤顶防汛道路 6.45 公里，新建滞洪区对外跨汝河交通桥一座，加固滞洪区右堤（老汝河左堤）堤防 21.715 公里，新建堤顶防汛道路 21.715 公里，重建、新建穿堤涵闸 9 座，新建区内撤退道路 14 条计 28.5 公里，新建道路桥梁及路边桥涵 157 座，新建汝河堤顶道路 2.08 公里，新建滞洪区左、右堤防上堤路坝 28 处，新建滞洪区右堤险工护坡 5 处计 1536 米。

该项目分为 2018 和 2019 两个年度实施，其中：

2018 年度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滞洪区左堤（汝河右堤）堤顶防汛道路 6.45 公里，新建滞洪区对外跨汝河交通桥一座，加固滞洪区右堤（老汝河左堤）堤防 21.715 公里，新建堤顶防汛道路 21.715 公里，重建、新建穿堤涵闸 9 座。

2019 年度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区内撤退道路 14 条计 28.5 公里，新建道路桥梁及路边桥涵 157 座，新建汝河堤顶道路 2.08 公里，新建滞洪区左、右堤防上堤路坝 28 处，新建滞洪区右堤险工护坡 5 处计 1536 米。



老汝河左岸混凝土护坡



老汝河左岸宾格护坡



新汝河右岸桥涵



老汝河左岸詹庄闸



图 2.1-1 项目典型工程照片

2.1.5 施工组织

1、施工条件

（1）对外及场内交通

本工程市、县和城镇之间均有公路，村与村之间均有村村通公路网。工程沿线各个建筑物处地形简单，起伏不大，场内交通布置方便。

（2）建筑材料及水电供应

工程所需建筑材料如钢材、木材、汽油、柴油、水泥从附近市场采购。

（3）施工用水

工程施工、生活用水利用村庄处已有的供水系统，施工用水从工程附近的水井或沟塘中抽取。

（4）施工用电

施工和生活用电从区内农用电网供电，供电比较正常，工程施工动力有保证。

2、施工布置

本工程施工场地布置主要为施工道路布置、生活设施规划布置、弃渣场规划等。本项目工程施工线较长，采用了分段分区布置；场内土方运输便道以现有道路堤防道路为依托，根据地形和实际需要进行了布置。

本工程每处施工时段短，工地不考虑施工机械的大修和维护保养，现场仅进行机械零配件的更换。施工房屋主要为生活办公用房，租用附近村庄民房。

3、施工排水

退水闸工程基本无初期排水。经常性基坑明排水主要包括基坑渗水、施工废水和降雨汇水等，在基坑范围内设排水沟与集水井，通过潜水泵抽排至基坑外。

2.1.6 施工工艺及方法

(1) 土石方工程施工

①土石方开挖

土石方开挖主要包括堤身清基削坡、建筑物基坑开挖等。

清基、削坡:堤身清基、削坡在相应段堤防加培前一并施工。

清基、削坡根据现有堤防的边坡情况选用了不同的施工方法，堤坡缓于 1:2 的堤段选用推土机清除;堤坡陡于 1:2 的堤段采用反铲挖掘机分层清除，每层高度 3~4m;局部机械难以施工的部位采用人工清基或削坡。弃土堆放于堤外护堤地或新堤堤坡处，再同新堤整坡弃土一道由推土机推运至填塘区外或护堤地并摊平。

建筑物基坑开挖:建筑物基坑大面积开挖时，选用铲运机或反铲挖掘机开挖，建筑物周边、保护层和开挖量很小的部位挖方采用人工配胶轮车施工。基坑开挖表面覆盖层就近弃土，其余直接用于施工围堰填筑或就近堆放用于基坑回填。

②土石方回填

土方填筑主要包括堤身加培、堤内外填塘和建筑物基坑回填等。

堤防加培填筑所需土料挖运采用了铲运机或反铲挖掘机配自卸汽车施工，拖拉机压实为主，局部蛙夯或人工辅助压实。

堤内外填塘:填塘在相应段堤身加培施工前，选用反铲挖掘机配自卸汽车或钢从取土区取土，将地面以下部分填平，上部就近利用堤防加培清基、削坡及其它部挖弃土填筑。沟塘中存在少量积水时，采用了推土机推土进占，填塘和盖重顶面来土机平整，形成排水坡。

建筑物基坑回填:基坑土方回填除利用就近堆放的基坑开挖土方外，不够部分从闸附近外滩地或堤内耕地取土解决。土方填筑在靠近建筑物及机械施工难以进行的地方采用

胶轮车运料，人工铺料。其余均采用机械运土，履带拖拉机压实。局部拖拉机施工不便或离建筑物较近的方采用蛙夯机压实，土料碾压时应按水平分层由低处开始逐层填筑。土方在压实过程中，对于超径土块人工粉碎，对于含水量过大或过于干燥的土料采取了晾晒或撒水的措施。

（2）护坡工程施工

混凝土护坡:新筑堤防段砼护坡经过一个汛期沉降后开始施工,施工时对浇筑块内的坡面采用人工进行平整,将坡面平整度控制在规范允许的范围内,并人工开挖、回填排水暗沟,预先安放水平排水管。

砼护坡按结构缝分块,自下而上依次浇筑,砼熟料选用砼搅拌机分段集中拌制,人工配溜槽运输,平板振捣器振捣密实,砼终凝前,人工压实、抹平,并对砼表面进行粗糙处理,砼终凝后,及时养护。

（3）穿堤建筑物施工

工程穿堤建筑物主要包括重建、新建及维排涝闸。水闸砼浇筑选用拌机浇筑,有条件的尽量采用了砼搅拌站。土建施工期间,做好了电气管道的预埋和电缆孔洞的预埋。机电设备安装施工程序如下:施工前准备→配合土建预埋→接地系统制作安装检测→电气设备基础制安、支架制安→电气设备安装→电缆敷设→校线接线→调试。

（4）道路工程施工

撤退道路路面结构型式为水泥砼路面,其中新建道路在已有的土路基础上建撤退道路,在现有的泥结碎石道路或大部分路面已经破坏的低等级水泥砼道路碎石道路的基础上铺筑。

改建水泥砼道路施工时,原砼路面采用挖掘机破碎,原泥结碎石路面采用推土机除,砼弃碴少量用于基层填筑,其余选用自卸汽车运至工程附近的土路上用于路基填或弃碴于荒地、荒唐中,泥结碎石弃碴尽量用于了路基平整或路肩填筑。

（5）桥梁工程施工

土方填筑主要为桥墩基坑回填和桥台培土,回填土料利用就近堆放的挖方,人工胶轮车挖运,人工木石夯或蛙式打夯机夯实。

上部结构为预制空心板,下部结构为灌注桩的桥梁工程主要施工工序为:施工准备-灌注桩--承台--柱墩--盖梁--空心板安装-人行道及栏杆安装-桥面铺装--质量检验。

基础灌注桩采用冲击钻机造孔,用导管法灌注;承台、桥墩、桥台、盖梁等混凝土施工采用现浇,机械施工;用履带机吊装预制空心板;栏杆等小预制构件采用胶轮车运

输、人工安装。

（6）管理房施工

管理房为砖混结构，屋面为预制砼楼板搭建而成。施工顺序为先垫层，再基础、砌墙，后楼板。

（7）水泥土搅拌桩施工

施工工艺流程：

桩位放样→钻机就位→检验、调整钻机→正循环钻进至设计深度→打开高压注浆→反循环提钻并喷水泥浆→至工作基准面以下 0.3m→重复搅拌下钻并喷水泥浆至设计深度→反循环提钻至地表→成桩结束→施工下一根桩。

2.1.7 工程投资及总工期

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设项目总投资 21131 万元，投资比例：中央预算内投资占 70%，省财政专项占 30%；计划两年度完成，2018 年度计划投资 12000 万元，2019 年度计划投资 9131 万元。

2018 年度工程投资情况：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设项目 2018 年度工程安排投资计划 12000 万元（驻发改投资〔2018〕265 号），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 8400 万元，省财政专项 3600 万元。

2019 年度工程投资情况：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设项目 2019 年度工程安排投资计划 9131 万元（豫发改投资〔2019〕168 号），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 6392 万元，省财政专项 2739 万元。

工程于 2018 年 8 月开工建设，已于 2020 年 5 月全部完成建设任务，总工期 22 个月。

2.2 承建单位和建设过程

2.2.1 承建单位

项目主管部门：平舆县水利局

建设单位：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设和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局

项目法人：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设和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局；

勘察设计单位：驻马店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质量检测单位：驻马店市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河南省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质量和安全监管机构：平舆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管理所

项目 2018 年度工程共分 5 个施工标段和 1 个监理标段：

监理单位：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施工单位：

一标段：南阳市御龙建筑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二标段：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三标段：湖南益众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四标段：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五标段：河南省华通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供应单位：西峡县建设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项目 2019 年度工程共分 12 个施工标段和 2 个监理标段：监理单位：

监理一标段：中建山河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二标段：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一标段：福建省旺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三标段：湖北楚峰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四标段：江山（福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标段：坤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六标段：许昌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七标段：河南大河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八标段：福建省恒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九标段：河南正海实业有限公司

十标段：南阳市御龙建筑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十一标段：福建恒禹建设有限公司

十二标段：河南东恒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2.2 建设过程

2018 年度：

一标段：开工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8 日，完工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5 日。

二标段：开工日期为 2018 年 10 月 13 日，完工日期为 2019 年 11 月 20 日。

三标段：开工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8 日，完工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5 日。

四标段：开工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8 日，完工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5 日。

五标段：开工日期为2018年9月8日，完工日期为2019年5月25日。

2019年度：

一标段：2019年8月13日开工，2020年3月22日完工。

二标段：2019年9月6日开工，2020年9月16日完工。

三标段：2019年8月9日开工，2020年5月5日完工。

四标段：2号路撤退路分部工程于2019年8月21日开工-2020年3月10日完工。

五标段：5号撤退道路土方工程分部工程于2019年10月15日开工，2019年10月16日完工。

六标段：2019年8月23日开工，2020年4月10日完工。

七标段：2019年8月9日开工，2020年4月27日完工。

八标段：2019年8月25日，2020年5月13日完工。

九标段：2019年9月11日开工，2020年4月1日完工。

十标段：2019年8月7日开工，2020年5月17日完工。

十一标段：2019年8月15日开工，2020年7月15日完工。

十二标段：2019年8月30日开工，2019年9月9日完工。

各施工标段主要施工内容及建设时间见表2.2-1。

表 2.2-1 主要工程建设时间一览表

序号	标段	主要施工内容	施工开始至完工时间
2018年度工程			
1	施工1标	汝河右堤堤顶道路工程及错车平台工程	2018.10.6-2019.5.22
2	施工2标	黄营桥工程	2018.10.13-2019.10.20
3	施工3标	老汝河左堤堤防加固、堤顶道路(k0+000-k7+204)和涵闸(老湾闸、孔庄闸)建设工程	2018.10.6-2019.5.5
4	施工4标	老汝河左堤堤防加固、堤顶道路(k7+204-k13+390)和涵闸(三里湾闸、詹庄闸、大李湾闸和陈湖闸)建设工程	2018.9.8-2019.7.5
5	施工5标	老汝河左堤堤防加固、堤顶道路(k13+390-k21+715)和涵闸(孟湾闸、前周湾闸和袁埠口闸)建设工程	2018.10.6-2019.5.22
2019年度工程			
6	施工1标	老湾、三里湾、王寺台险工护坡工程	2019.8.13-2020.3.22
7	施工2标	周湾、袁寨险工护坡工程	2019.9.6-2020.9.16
8	施工3标	1-1#撤退道路、桥梁、过路箱涵工程	2019.8.9-2020.5.5
9	施工4标	2号、3号、4号路撤退路分部工程及桥涵工程	2019.8.21-2020.3.15
10	施工5标	5号、6号撤退道路土方和路面工程	2019.9.6-2020.4.3
11	施工6标	7号、8号、9号撤退道路分部工程及桥梁工程	2019.8.23-2020.4.10
12	施工7标	10#、11#撤退道路分部工程及桥梁分部工程	2019.8.9-2020.4.27

序号	标段	主要施工内容	施工开始至完工时间
13	施工 8 标	12 号、13 号撤退道路土方分部工程及路面分部工程	2019.8.25-2020.5.13
14	施工 9 标	14-1#、14-2#、综合路段（14-3#至 14-10#）撤退道路分部工程和跨桥梁分部工程	2019.9.11-2020.4.1
15	施工 10 标	老湾庄村至冯庄村段、史庄村至大李湾村段、刘庄村至孟湾村段、孟湾村至小袁埠口村段上堤道路分部工程和左堤上堤道路工程分部工程	2019.8.7-2020.5.17
16	施工 11 标	桥梁一、二分部工程和进地涵一、二、三分部工程	2019.8.15-2020.7.15
17	施工 12 标	进洪闸前防汛路土方、路面工程 0+000-1+000 分部工程；进洪闸前防汛路土方、路面工程 1+000-2+082 分部工程；草皮护坡分部工程	2019.8.30-2020.4.3

2.3 工程占地及移民安置

2.3.1 工程占地

本工程总占地面积 83.10hm²，按占地性质，永久占地面积 52.08hm²，临时占地面积 31.02hm²。其中永久占地中，占用耕地 13.55hm²、住宅用地 6.12hm² 交通用地 4.64hm²、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27.77hm²；临时占地中，占用耕地 29.47hm²、其他用地 1.55hm²。

2.3.2 移民安置

本工程不涉及房屋拆迁和移民搬迁安置。

经建管局组织相关单位，平舆县土地勘测所现场勘测核实，项目区村组认定，共发生永久占地 484.28 亩，临时占地 68.67 亩，按照驻政〔2016〕86 号文件规定及设计补偿标准，永久占地 37000 元/亩，青苗补偿为 1113 元/亩，需补偿款为永久占地 17918360 元，青苗补偿 76429.71 元，合计 17994789.71 元。

该合同工程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由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管局组织实施完成。

2.4 主要工程变更情况及环境影响分析

经核实本工程主要发生以下变动：

一标段：老湾险工变更：由原混凝土护坡变更为格宾护坡；王寺台险工变更：由原混凝土护坡变更为格宾网箱。

二标段：新增袁寨、周湾两处险工护坡（挡土墙）。

三标段：2 孔 2.5*2.5 过路箱涵变更为涵管桥。

四标段：箱涵挡土墙浆砌石变更为 C25 钢筋混凝土。

十标段：上堤道路护栏、浆砌石护坡护脚、压顶、新增 4+500 新李营上堤道路、桩号 17+700 前周湾上堤道路土方工程。

十一标段：加宽撤退路进地涵。

综上所述，本工程变动主要是根据工程实际防洪滞洪需要和生态保护需要，增加了相应工程和改变了部分建设内容，工程变更涉及的影响范围较小，且周边未新增特殊环境敏感点，经调查其对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有限。因此，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此类变动对环境的影响是可接受的。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文）关于水电等九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相关规定，本工程无重大变动。

2.5 工程投资及环保投资

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设项目总投资 21131 万元，其中初设环保概算投资 159.26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比例 0.75%。

表 2.5-1 工程环保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措施及费用名称	环评阶段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与环评阶段相比 增减情况
第一部分 环境保护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0.2	0.2	0
第二部分 环境监测措施			
水质监测：地表水、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饮用水、地下水水质监测等	30	20	-10
第三部分 环保临时措施			
污废水治理、环境空气质量保护、固体废物 处置、噪声防治、场地消毒、卫生防疫等	112.5	50	-62.5
第四部分 独立费用			
环境监理费、环境监理费用、环境管理人员 日常费用、竣工环保验收收费等	88.5	70	-18.5
第五部分 预备费	20	19.06	-10
环保专项总投资	251.2	159.26	-101

据上表可知，工程实际环保投资 159.26 万元，较环保概算投资减少 101 万元，其主要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

（1）初步设计阶段根据施工期环境保护及实际环境监测的需要重新核算降低施工期监测费用和独立费用；

（2）工程施工期，根据实际的施工组织安排和现场实际情况在满足环保保护要求的情况下灵活选择了相应水、气、声、渣的临时环保措施，有效降低了各项环保临时措施的费用。

综上所述原因，本工程实际环保投资较环评阶段有所降低，但工程施工现场整体环保力度未下降，达到了环评要求的各项环保目标。

2.6 验收工况负荷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水利水电项目在不影响主体工程正常运行和效益发挥时，完工后即可开展验收调查工作。《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水利水电）》（HJ464—2009）中明确指出“水电站、水利枢纽等工程，其运行生产能力达到其设计生产能力的 75%或以上并稳定运行，同时相应环保设施已投入运行的情况下，方可进行验收。对于没有工况负荷的建设项目，如堤防、河道整治工程、河流景观建设工程等，以工程完工运用且相应环保设施及措施完成并投入运行后进行。”

本工程主体已于 2020 年 5 月完工，现已投入运行。

3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回顾

3.1 环境影响评价过程

黄河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院于 2015 年完成了《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的编制工作，2015 年 10 月 12 日当时的环境保护部以《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15〕213 号）批复了《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本章将对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其批复相关要求进行回顾。

3.2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

3.2.1 环境影响及保护结论

3.2.1.1 生态环境现状及影响

一、生态环境现状

1、陆生生态

①评价范围内人工干扰较重。主要为农业区，开发历史悠久，人工种植等因素干扰较多。土地利用类型以农业为主，居住建设用地次之，未利用土地最小。

②植被类型多样，自然植被很少，以农业植被占优势。林木以毛白杨为主，主要是村落林和道路林类型。

③景观要素类型比较丰富。林农系统是景观基质，通过廊道系统联结村落林及片林，构成了区域性的点-线-面结合的农田生态体系；在景观各斑块中，平均斑块面积不大，斑块形状较简单，各斑块与廊道系统的联结性以及景观的整体连通性不高。

④整个项目区范围内各种群落类型交替连接，多为人工强度管理的农作物群落类型。项目区较低的环境异质性导致区域自然生态系统阻抗稳定性不高。但由于人工的有效管理及能量补加，农业、林业的生物量都较大，反映了区域生态系统恢复力稳定性较强，生态系统具有较高的生产能力和功能完整性。

⑤调查没有发现受国家保护的动植物种类，也没有国家或省级批准建立的自然保护区。

2、水生生态

①浮游植物：各采样点生物数量最小采样点，其生物数量 259575 个/L，生物重量为 0.49286mg/L；生物数量最大采样点其生物数量 1063877 个/L，生物重量为 1.4449mg/L。

②浮游动物。调查工程河段共检出浮游动物 68 属种。其中，原生动物 24 属、轮虫 27 属 37 种、枝角类 4 属、桡足类 3 目。浮游动物定量分析最大值生物量为 0.96mg/L，优势种为枝角类，最小值只有 0.24mg/L。调查河段小型浮游动物原生动物和轮虫种类较

多，大型浮游动物枝角类和桡足类种类较少。

③底栖动物。调查河段平均底栖动物生物量为 265.08g/m^2 。最大河段达到 919g/m^2 ，最小河段只有 1.1g/m^2 的生物量。

④大型水生植物：现场调查结合历史资料，工程河流大型水生植物共有 49 种，分别隶属于 3 门 20 科。

⑤鱼类：现场调查并参考文献资料，工程河段共有鱼类 33 种，隶属 5 目 9 科 30 属，工程河段中不存在国家保护级别生物个体。

⑥鱼类“三场一道”：工程河流鱼类以产沉性卵和黏性卵类型为主，缺乏大型产卵场，产卵季节，零散在河岸、河洲具有水草、树根等附着物处产卵，孵化；因缺乏大的洪水条件和河流长度限制，限制了部分产漂流性卵鱼类的繁殖；与产卵场相似，鱼类较均匀分布于适宜生存河段，不存在规模化索饵场。冬季，在河道水深处或水潭越冬。因缺乏溯河或降河洄游性鱼类，无生殖洄游通道需求功能。

3.2.1.2 水环境

一、地表水环境现状

1、常规监测

汝河：沙口水文站断面和新蔡关津大桥断面 2013 年水质除个别月份外基本都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要求。沙口水文站在 1 月、2 月和 6 月水质部分超标，新蔡关津大桥在 3 月水质部分超标，这几个月一样正值汝河的平水期或枯水期，超标因子均为 COD_{Cr} ，水质类别均为 V 类。超标的主要原因为平水期、枯水期河流流量相对较小，尤其是枯水期，河流稀释自净能力相对较差，而河流接纳上游的污水量基本是固定的，因此会出现 COD_{Cr} 超标现象。

2、现状监测

蛟停湖滞洪区内新老汝河监测的 8 个断面中，可以满足水质目标的有 3 个，为汝河 1#新庄断面和老汝河 4#老湾村、8#徐李湾断面。汝河 2#新木羊断面超标因子主要为 COD_{Cr} 、 BOD_5 和氨氮，标准指数分别为 1.4、1.33、7.05。

老汝河几个超标断面超标因子为 COD_{Cr} 、 BOD_5 和氨氮。5#王寺台断面 COD_{Cr} 超标，标准指数为 1.02，6#周湾桥断面 COD_{Cr} 和氨氮超标，标准指数分别为 1.009、5.46，7#王港闸断面 COD_{Cr} 、 BOD_5 和氨氮均超标，标准指数分别为 1.47、1.42、6.11。新老汝河水水质超标原因主要为接纳了沿岸村镇居民的生活污水。

二、影响分析

本工程施工期的车辆冲洗废水和施工营地的生活废水经处理后均能够得到回用，不排入地表水体，对工程沿线河段水质无明显不利影响。

3.2.1.3 地下水

蛟停湖滞洪区内四个监测点位中王寺台村和顺河店村能达到Ⅲ类水质各项指标要求，韩店村和王港村两个监测点总硬度略微超标，三日均值分别为 458mg/L、530mg/L，标准指数分别为 1.02、1.18。

3.2.1.3 其他

1、环境空气

（1）现状

评价范围内各监测点的环境空气评价因子 SO_2 、 NO_2 浓度值各项指标均未出现超标情况，各类污染物最大浓度占标率也均远小于 100%，符合执行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说明四个滞洪区内环境空气中 SO_2 、 NO_2 现状容量比较大，环境空气质量良好。滞洪区内 TSP 存在超标主要受北方干燥多风气候影响。

（2）影响分析

本工程施工期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 SO_2 、 NO_2 、TSP 等，工程施工区大多位于农村郊外，地形开阔，大气扩散条件较好，且本工程分段工程量都较小，相对分散。根据同类水利工程的施工经验，施工燃油废气不会对当地大气环境产生大的不利影响。施工粉尘影响范围主要集中在项目区下风向 100m 之内，对施工作业场所内长期接触粉尘的施工人员的健康会造成一定不利影响，通过评价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将粉尘影响降低到最小。本工程场内运输道路多为水泥路面，在运输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时采取密封或加篷布的措施下，对周围村庄及环境的扬尘影响较小。

2、噪声

（1）现状

蛟停湖滞洪区两个监测点外声环境均可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相应标准要求，噪声背景值低，声环境状况良好。

蛟停湖两个监测点 41#三里湾和 43#王寺台学校，昼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分别为 57.0dB(A)和 56.3dB(A)，略超标准值，这两个监测点均紧邻省道 213，交通噪声是其主要污染源。

（2）影响分析

本工程施工机械噪声叠加后噪声影响范围分别为昼间 30m 和夜间 92m，工程建设

距离最近村庄大部分不足 92m，夜间机械施工带来的噪音会干扰附近村庄居民的正常生活，因此本工程不宜在夜间（晚 20:00～早 6:00）施工，不能避免的应考虑一定的经济补偿。根据现场勘测情况，结合工程及施工布置，昼间施工点源影响约 23 个村庄 1240 人，其声环境均达不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55dB（A）），评价建议施工单位施工时在这 23 个敏感点一侧应布置临时声屏障（每个敏感点附近设高 4m，长 10m 的移动式隔声屏障），采取设置临时声屏障措施后，与敏感点相距最近（10m）的村庄噪声预测值为 49.2dB（A），23 个村庄均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要求值（昼间 55dB（A））。

4、土壤环境现状

排涝沟开挖土壤监测的各项监测因子均未超出《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二级标准限值和《农用污泥中污染物控制标准》（GB4284-84）农用污泥中污染物控制标准值，重金属含量不超标。

5、固废影响

本工程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是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工程施工产生的废弃土石方，工程建设产生废弃土石方在渣场存放，不进入工程沿线河段水体；生活固废集中收集处理，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3.2.1.4 运行期

本工程解决了滞洪区内防洪设施和安全工程实施标准不够、机电设施老化、围村堤内涝等问题，完善了滞洪区防洪体系，提高了滞洪区的蓄滞洪能力，保证区内居民的生活和生活安全，促进区内社会经济发展。

3.2.4 环评报告书总结论

本工程是对河南淮河流域滞洪区已建工程的治理和完善，不是新建滞洪区工程，其中防洪工程中的堤防加高加固，护坡施工以及安全建设工程中的围村堤工程干支沟开挖、堤顶道路硬化和上堤道路等均是在原有基础上进行改建，新建工程内容不多，工程施工方式简单、单项工程量不大，工程建设不存在重大环境制约因素。工程建设符合《淮河流域综合规划》和《淮河流域防洪规划》的要求，其建成后具有显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其对环境的不利影响主要发生在施工期，均是短期的和暂时的，在落实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减缓恢复措施后，可将工程对环境的不利影响控制在最低水平。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本工程建设可行。

3.3 环评报告书批复意见

2015 年 10 月 12 日当时的环境保护部以《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

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15〕213号）批复了《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与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主要批复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建设符合《全国蓄滞洪区建设与管理规划》《淮河流域综合规划》《淮河流域防洪规划》等相关规划。水利部出具了《关于报送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预审意见的函》（水资源函〔2015〕226号）和《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水保函〔2015〕143号）。该项目实施将对该区域生态和水环境等产生不利影响，必须全面落实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减缓不利环境影响。我部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回用或进行综合利用。非滞洪期，配合相关部门做好滞洪区生活污水处置、面源污染控制和日常环境管理，禁止新建和扩建排污不符合滞洪区要求的项目，减少分洪运用时进入水体污染负荷。根据淮河流域洪水发生频率和滞洪区泛洪规律，结合水情预报，在滞洪区运用前，及时清理区内污染物，防止滞洪区运用时污染物扩散；加强监测预警和调度，减缓滞洪区洪水排泄对下游的不利影响。分洪结束后，妥善做好洪水消退后滞洪区内污染物清理和水环境保护工作。

（二）严格落实陆生生态保护措施。通过树立宣传牌、生态培训等方式，提高施工人员生态保护意识。严格限制施工范围，尽量避免占用林地，严禁破坏施工范围外植被和捕杀野生动物，减少对动植物干扰和生境破坏。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在鸟类活动频繁区域附近施工时，避开鸟类繁殖季节（3-5月）和活动旺季（8-10月）。施工前收集占用区域表层土壤单独存放以回用，对取弃土场、表土堆场等采取防治水土流失措施，施工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地区、植被扰动区进行生态恢复或复耕。

（三）严格落实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禁止夜间施工，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等措施，在距离村庄72米范围内昼间禁止采用蛙式打夯机施工，运输车辆穿越居民点、学校等敏感区时采取限速等措施，对受影响的23个居民点采取声屏障措施。采取洒水降尘、密封运输等措施，防治施工及运输扬尘污染。建筑垃圾优先回用，生活垃圾收集后妥善处置。

（四）在项目初步设计环境保护篇章中进一步细化生态保护和环境污染防治的各项措施及投资。

三、该工程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该工程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项目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止生态破坏、防治环境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自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五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报我部重新审核。

五、我部委托华北环境保护督查中心和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分别组织开展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监督管理工作。

六、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分送我部华北环境保护督查中心、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和漯河市、驻马店市环境保护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4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黄河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院于 2015 年完成了《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的编制工作，2015 年 10 月 12 日当时的环境保护部以《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15〕213 号）批复了《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对比本工程环评及批复要求，工程落实情况见表 4-1 和表 4-2。

表 4-1 本工程环评影响报告书批复要求与实施情况对比一览表

项目	环评批复要求	环保措施实施情况	变化及落实情况
水环境保护	施工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回用或进行综合利用，污水禁止直接排入地表水。	施工期产生的施工污水废水包括：基坑废水、混凝土养护废水、机械冲洗废水、生活污水。 （1）基坑排水主要为地下渗水和降雨，水质相对较好，在原地沉淀后回用于洒水降尘。 （2）施工现场主要采用商用混凝土，现场未设置混凝土制作场，混凝土制作废水产生，混凝土养护采取少量多次洒水的方式，废水未形成地表径流，地面废水自然蒸干，未排入地表水体。 （3）施工机械和车辆维修均到专门门店进行，现场未设置专门的维修保养场地，机械冲洗废水含油量较小，就近排入农田沟渠。 （4）混凝土养护废水处理 本项目单体构筑物较为分散且规模相对较小，混凝土养护产生的废水量较小，未形成地表径流，自然蒸干。 （5）施工项目部均租赁民房，民房配备了旱厕及化粪池对生活污水进行收集处理，委托专人定期对化粪池进行清运，污物用作农肥。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对临时措施进行了适当调整，达到了环评及批复中要求的环保目标
生态保护	（1）通过树立宣传牌、生态培训等方式，提高施工人员生态保护意识。 （2）严格限制施工范围，尽量避免占用林地，严禁破坏施工范围外植被和捕杀野生动物，减少对动植物干扰和生境破坏。 （3）施工前收集占用区域表层土壤单独存放以回用，对取弃土场、表土堆场等采取防治水土流失措施，施工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地区、植被扰动区进行生态恢复或复耕。	（1）对工程施工及管理人员进行了环境保护培训，提高了其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在施工场地设置了生态保护宣传栏，禁止在施工区域内进行垂钓、狩猎、破坏树木。 （2）严格限定了施工范围，禁止越界施工，最大限度的减小了施工活动对地表植被和野生动物造成的不利影响。 （3）进行料场取土、撤退路修建等施工前先剥离表层耕作土层集中堆放，用于后期的水保。 （4）相应工程段施工结束后及时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对施工迹地	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得到落实

项目	环评批复要求	环保措施实施情况	变化及落实情况
		进行了植树种草，使迹地植被得到了较快的恢复。	
声环境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禁止夜间施工，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等措施，在距离村庄 72 米范围内昼间禁止采用蛙式打夯机施工，运输车辆穿越居民点、学校等敏感区时采取限速等措施，对受影响的 23 个居民点采取声屏障措施。	（1）合理规划施工运输路线，避开村庄，运输车辆限速行驶，并禁止使用高音喇叭，禁止随意鸣笛； （2）加强了施工管理，距离居民区较近的施工标段禁止夜间施工施工，未在该类工程段 72 米范围内使用高噪声设备。 （3）加强了对施工及材料运输人员的环保教育培训，在经过有居民区分布的路段减速行驶。 （4）未在相应受施工影响的居民区设置隔声屏障。	基本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得到落实
大气环境	采取洒水降尘、密封运输等措施，防治施工及运输扬尘污染。	（1）对施工现场临时弃土和土方开挖面采用了防尘网苫盖。 （2）施工现场配备了洒水设备，在非雨天气对施工现场地面及施工道路进行洒水降尘。 （3）渣土运输车辆采用帆布遮盖。	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得到落实
固废收集处置	建筑垃圾优先回用，生活垃圾收集后妥善处置。	（1）对施工中产生的塑料、金属等可回收固废进行了回收，混凝土块和旧砖块用作填塘。 （2）施工生活营地均配备了垃圾桶对生活垃圾进行了收集处理，定期清运至所在地环卫垃圾集中点处置。	
其他方面	在项目初步设计环境保护篇章中进一步细化生态保护和环境污染防治的各项措施及投资。该工程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该工程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自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五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报我部重新审核	（1）项目初步设计环境保护篇章中对相应环保措施内容进行了优化，环保投资较环评阶段有所变化。。 （2）工程建设期基本按照环保“三同时”制度的要求落实了相应的环保措施，达到了环保要求。 （3）建设单位委托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工程竣工环保验收技术服务工作，施工完成后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按照竣工环保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开展了相应的验收调查工作； （4）本工程不存在重大变动。 （5）本工程环评文件批复后的五年内开工建设。	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得到落实

表 4-2 本工程环评影响报告书要求与实施情况对比一览表

项目	环评报告要求	环保措施实施情况	变化及落实情况
水环境保护	(1) 基坑排水处理 基坑内布置沉淀池，并投加絮凝剂和中和剂，静置沉淀 12h 后，基坑排水循环使用；不排入外环境。混凝土施工高峰期应 2 天除渣一次，非高峰期可适当延长至 3~5 天。 (2) 混凝土料罐冲洗废水处理采用中和沉淀法进行处理。每处设沉淀池 2 座，8m³/d 规模尺寸为 4000mm×2000mm×1500mm；4m³/d 规模尺寸为 4000mm×1000mm×1500mm。两座沉淀池循环使用，混凝土施工高峰期应 2 天除渣一次，非高峰期可适当延长至 3~5 天。出水可用于周边场地洒水，不外排。 (3) 机械车辆冲洗废水处理采用简易滤池进行处理。设计规模：20m³/d，尺寸 6000mm×2500mm×1500mm。经处理达标后的废水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 (4) 生活污水处理采取三格化粪池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出水用于周边耕地灌溉或洒水。	(1) 基坑排水处理 在原地沉淀后就近排入河道。 (2) 混凝土料罐冲洗废水处理 本工程采用商混，未单独设置混凝土制作场地，不产生混凝土料罐冲洗废水。 (3) 机械车辆冲洗废水处理 施工现场未设置专门的施工车辆及设备维保场地，不产生维修废油，车辆冲洗废水中的含油量较小，可忽略不计，冲洗废水直接排入农田沟渠。 (4) 混凝土养护废水处理 本项目单体构筑物较为分散且规模相对较小，混凝土养护产生的废水量较小，未形成地表径流，自然蒸干。 (5) 生活污水处理 本项目未在现场设置施工营地，项目部租用当地民房，利用民房旱厕及化粪池对生活污水进行了收集处理，定期由专人对化粪池进行了清掏，污物用作农肥。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对该部分临时措施进行了调整，未造成水环境污染
生态环境保护	1、陆生生态 (1) 在施工区、生活区设置警示牌，标明施工活动区，严令禁止到非施工区域活动。 (2) 严控施工范围，不允许随意占、征用及施工带以外的土地；尽量选择地表植被稀疏区域设置生产、生活场地。 (3) 严格控制沿线林木的砍伐数量，征地范围之外以及不影响视线的林木应严禁砍伐； (4) 占用耕地的施工应尽量在秋收以后或冬季进行，以减少对农业生产造成的损失。 (5) 所有临时占地应在施工结束后选择当地适宜的植物种类进行植被恢复。	(1) 陆生生态 1) 施工期严格限定了施工范围，严禁私自扩大施工范围、严禁越界施工、严令施工人员随意到非施工区活动，施工现场设置了环保宣传牌。 2) 按照水保方案的要求，施工前将剥离的表土集中堆放保存用于后续的水保，施工结束后，按照水保方案的要求对临时占地区和相应的植被扰动区域进行了绿化，及时补充了区域植物量，恢复了野生动物的栖息地。 3) 施工期加强了对施工人员的环保教育培训，提高了其野生动物的保护意识，在施工期间不得在施工区域狩猎、捕鸟、随意砍伐树木。 4) 距离耕地较近的工段施工时间尽量与农收时间错开。 (2) 水生生态 1) 施工期开展了环保宣传教育工作，其中包括水生态的相应保护内容，提高了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	按照环评要求且根据实际情况落实了相应环保措施

项目	环评报告要求	环保措施实施情况	变化及落实情况
生态环境保护	（6）施工前，应先取占地区域表层土并妥善保存，防止水土流失；施工结束后，清理场地后，使用保存的表层土进行覆盖后恢复植被。 （7）选择合适的施工时间，尽量避开鸟类的繁殖季节（3—5月）和活动旺季（8—10月）。 （8）开展施工人员的生态保护培训，提高施工及管理人员环保意识，严禁非法猎捕野生动物。 2、水生生态 （1）严格控制水中施工的作业范围，不得随意扩大；施工营地、建材堆场等应远离河流等地表水体。 （3）施工时，对交叉河流以及枢纽闸等交叉有水支流，应采取导流措施，减少施工对河流防洪排涝的影响。 （4）工程施工时，应妥善堆放并及时清运渣土、草皮、树等杂物，不允许向沟渠和河流倾倒。	2）施工期间禁止施工及管理人员在涉及河道中进行捕捞。 3）在河道附近施工的工段建筑材料的堆放远离河道，避免了掉落河道，临时弃土均堆放到指定的地点。 4）施工结束后对现场固废进行了彻底的清理，避免了固废进入河道。 5）施工期间对生活进行了收集处理，未排入河道。	按照环评要求且根据实际情况落实了相应环保措施
大气污染防治	（1）配备洒水设备，非雨日对土方开挖面、施工场地地面及主要干道采取洒水措施，加大距离村庄较近的施工场地和道路的洒水次数。 （2）避免在大风天气施工，尽量避开雨季施工。 （3）混凝土拌合站作业时，做好骨料输送、粉料称量、砼搅拌和储料筒仓四个部位的粉尘防治工作。 （4）运输多尘物料时，应对物料适当加湿或用篷布覆盖；运输散装水泥车辆的储罐应保持良好密封状态，运输袋装水泥必须覆盖封闭；各施工单位应对责任范围内施工道路加强养护、维修，确定专人负责及时清扫洒落路面的渣土，保	（1）各施工场地配备了洒水设备，在非雨天气对施工场地路面及附近道路路面进行洒水降尘。 （2）大风天气情况下不进行施工，施工时间整体上避开了多雨的汛期。 （3）工程采用商混，现场未设置大型的混凝土拌合站，无混凝土制作废水产生。 （4）在进行渣土、袋装水泥、沙子运输时采用篷布覆盖，各施工工段由专人对施工场地地面及其附近公路路面进行定期清理打扫。 （5）施工车辆及设备所用油料均到正规加油站添加，施工单位加强了车辆及设备的维保，确保了其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	已落实

项目	环评报告要求	环保措施实施情况	变化及落实情况
	持道路清洁。 (5) 施工车辆及设备使用优质燃料, 推行强制更新报废制度, 加强保养和维护, 保持其良好工作状态, 减少尾气排放。		
噪声污染防治	(1) 尽量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车辆。 (2) 高噪声机械可安装消声管、消音器、隔声罩或隔离发动机振动的方法降低噪声, 高噪声设备的施工人员配戴耳塞。 (3) 加强对施工机械和车辆的保养, 保持其良好的运行状态。 (4) 合理规划施工运输路线, 尽量避免经过距离道路小于 5m 的敏感点; 无法避免的应设置声屏障 (5) 合理安排施工计划, 尽量避开居民休息时间, 在距离村庄较近的区域禁止夜晚施工, 设置减速、禁鸣牌和禁止夜晚施工牌, 施工时避免高噪声施工机械同时施工。	(1) 施工单位选用了性能优良的施工机械, 并且加强了对设备、机械的维护和管理, 严格限制了高噪声设备的使用。 (2) 施工单位在进行建筑材料运输时尽量避开了声敏感点, 且运输时间尽量避开了夜晚和午休时段。 (3) 合理安排了施工时间, 夜间不进行施工。 (4) 施工现场设置了施工标志, 距离居民区较近的施工场地四周设置围挡, 对固定噪声源采取封闭式作业。 (5) 对使用高噪声设备的施工人员配备了防噪声用耳塞。	根据实际情况并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相应措施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进行分类处理, 施工临时生活区设置封闭的垃圾桶, 对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 并定期消毒, 杀灭蚊蝇等防治疾病传染, 统一外送至城镇垃圾填埋场或集中处置。 (2) 废弃建筑材料 金属、塑料等可回收的则直接出售, 混凝土块经加工后用于道路建筑材料。	(1) 生活垃圾 各施工生活营地均配备了垃圾桶对生活垃圾进行了分类收集, 定期由专人清运至当地环卫收集点进行集中处置, 在夏季定期对垃圾桶及其周围进行药物喷洒, 灭蚊灭蝇。 (2) 废弃建筑材料 施工中产生的金属、塑料等可回收的固废由施工单位收集回收出售, 产生的混凝土块和废砖块则用于填塘。	按照环评要求落实
人群健康	施工人员进驻施工营地前, 进行场地卫生清理和消毒一次; 对施工人员进行施工安全、卫生宣传教育, 提高施工人员自我预防疾病的健康意识; 卫生防疫和施工人员身体定期检查工作要贯穿工程始终。	(1) 施工单位选用了性能优良的施工机械, 并且加强了对设备、机械的维护和管理, 严格限制了高噪声设备的使用。 (2) 施工单位在进行建筑材料运输时尽量避开了声敏感点, 且运输时间尽量避开了夜晚和午休时段。 (3) 合理安排了施工时间, 夜间不进行施工。 (4) 施工现场设置了施工标志, 距离居民区较近的施工场地四周设置围挡, 对固定噪声源采取封闭式作业。	

项目	环评报告要求	环保措施实施情况	变化及落实情况
水土保持防治措施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以取土场与开挖面的治理为重点。防治措施配置中，以工程措施为主，发挥出见效快、防治效果好的特点，施工活动结束后，在考虑与周围景观的协调性上采取绿化、美化相结合的植物措施。 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95%以上，总治理度达到 90%以上，拦渣率达到 95%以上，植被恢复系数达到 98%，林草植被覆盖率达到 26%以上	依据水保方案的要求在其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落实相应的水保措施。 （1）实施区域 包括主体工程区、弃渣区、取土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施工道路区。 （2）落实措施及内容 工程措施：表层土剥离（30cm）、土质排水沟、袋装土埂 植物措施：撒播草籽狗牙根 临时措施：袋装土临时拦挡、临时覆盖、设置排水沟 经检测，六项防治指标中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5.36%，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0.67%，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拦渣率为 97.8%，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25%，林草覆盖率为 23.46%，均达到目标值。	满足环评要求
环境监测与管理	1、环境管理 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负责项目的环境管理、环境监测和环境监理等工作。 2、环境监测 施工期环境监测委托当地环境保护部门或有资质的监测单位承担，按照环评的要求定期定点监测，编制监测报告； 3、环境监理 在工程施工期应开展环境监理工作。	1、环境监测 本工程施工期建设单位成立了环境管理小组，负责项目的环境管理工作，管理小组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环保服务单位组成。 2、环境监理 本工程施工期委托了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环境监测，并出具了环境监测阶段报告；委托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环境监理工作，并编制了施工期环境监理总结报告。	按照环评要求落实

5水环境影响调查

5.1 水文情势

经调查分析，本次工程仅是对滞洪区原有工程堤防的加高加固、进退水建筑物的重建、维修加固，没有改变滞洪区原有应用条件，本工程完成后各滞洪区的来水流量、滞洪量、滞洪水位和最大下泄流量均未发生改变；工程的建设提高了滞洪区的滞洪能力，但在非滞洪期对滞洪区及下游河道的水文情势不产生影响。

5.2 地表水环境影响调查

5.2.1 工程水处理措施调查

5.2.1.1 施工期水处理措施调查

1、污染源调查

据环境监理资料可知，本工程施工期产生的施工废水主要为基坑废水、机械车辆维修冲洗废水、混凝土养护废水、施工生活营地生活污水。

2、水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1）基坑废水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基坑废水未初期雨水要和地下水渗水，水质相对，废水在原地沉淀后就近抽排入农田沟渠，未对地表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2）机械车辆维修冲洗废水

本工程施工机械和车辆维修均利用工程附近已有的修配厂，施工现场未设置专门的维保场地，不产生高浓度含油废水，因此冲洗废水中污染物主要为悬浮物。本项目单体构筑物规模相对较小，施工车辆数量有限，冲洗废水产生量相对较小，废水就地排入农田沟渠，因此未对地表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3）混凝土养护废水

本工程单体构筑物规模相对较小，产生的混凝土养护废水量相对较小，未在地表形成径流，在地表自然蒸干。

（4）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本项目施工现场未设置施工生活营地，施工项目部租用当地民房，利用民房配备的旱厕及化粪池对生活污水进行了收集处理，施工单位委托专人定期对化粪池进行清掏，污物用作农肥。



图 5.2-1 租用民房卫生间

3、小结

经调查，工程施工期产生的施工废水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理，未发生水污染事件。环评及批复所提出的环保得到了较好的落实。

5.2.1.2 运行期水环境保护措施调查

经调查，工程运行期其本身不产生污染物有，且本工程运行期日常不设工作人员看守，无污水产生，不存在水污染。

5.2.2 地表水环境质量影响调查

5.2.2.1 工程建设前地表水水质

根据本工程环评报告可知，工程建设前，为掌握项目所在区域的水质状况，于 2014 年 1 月 6~8 日对工程涉及河段水质开展了现状监测，根据监测断面的数据进行分析评价，区域水质状况如下：

表 5.2-1 项目建设前地表水水质 单位：mg/L

监测断面	监测时间及项目	pH(无量纲)	DO	COD _{cr}	BOD ₅	氨氮	石油类	综合评价类别	水质目标	是否达标
新庄	2014.1.6	7.95	9.8	21.9	3.9	0.154	0.08	IV	IV	达标
	2014.1.7	7.99	9.0	28.6	5.0	0.180	0.07			
	2014.1.8	7.98	8.7	24.3	4.3	0.199	0.07			

监测断面										
	监测时间及项目	pH(无量纲)	DO	COD _{Cr}	BOD ₅	氨氮	石油类	综合评价类别	水质目标	是否达标
	均值	7.97	9.17	24.93	4.4	0.18	0.07			
	标准指数	0.49	0.42	0.83	0.73	0.12	0.14			
	超标率(%)	0	0	0	0	0	0			
	水质类别	I	I	IV	IV	II	IV			
老湾村	2014.1.6	8.00	7.5	30.2	5.3	0.238	0.07	IV	IV	达标
	2014.1.7	8.08	7.9	25.0	4.7	0.253	0.05			
	2014.1.8	8.05	8.1	23.4	4.0	0.295	0.06			
	均值	8.04	7.83	26.2	4.67	0.26	0.06			
	标准指数	0.52	0.55	0.87	0.78	0.17	0.12			
	超标率(%)	0	0	33.33	0	0	0			
	水质类别	I	I	IV	IV	II	IV			

由上表可知，各监测点位均能满足 IV 类水质标准要求。

5.2.2.2 施工期地表水环境调查

为了解施工活动对地表水水质造成的影响，本工程施工期委托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针对工程施工涉及河段开展了地表水水质监测，监测时段为 2020 年 10 月 13 日~14 日，监测断面及监测结果见表 5.2-2。

表 5.2-2 施工期地表水水质监测点位布设及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监测结果及时间		达标情况
		2020-10-13	2020-10-14	
汝河新庄村断面	pH（无量纲）	7.56	7.55	达标
	溶解氧，mg/L	7.8	7.8	达标
	化学需氧量（COD _{Cr} ），mg/L	24	23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mg/L	4.0	4.7	达标
	氨氮（以 N 计），mg/L	0.978	0.989	达标
	石油类，mg/L	<0.01	<0.01	达标
老汝河老湾村断面	pH（无量纲）	7.82	7.86	达标
	溶解氧，mg/L	9.2	9.3	达标
	化学需氧量（COD _{Cr} ），mg/L	18	17	达标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监测结果及时间		达标情况
		2020-10-13	2020-10-14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3.1	2.6	达标
	氨氮 (以 N 计), mg/L	0.420	0.409	达标
	石油类, mg/L	<0.01	<0.01	达标

依据监测报告可知,施工期工程涉及河道水域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质标准要求,因此工程施工未对地表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施工期落实的相关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有效。

5.2.2.3 验收期地表水环境调查

为了解工程验收期间工程所在河道地表水水质情况，本次验收调查单位委托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和 2022 年 12 月 27 日对本工程涉及河段的地表水水质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监测断面、频次及结果见表 5.2-3，监测点位见附图 4。

表 5.2-3 验收期地表水水质监测点位布设及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达标情况
		2022-12-26		
		上午	下午	
汝河新庄村断面	pH（无量纲）	7.56	7.55	达标
	溶解氧，mg/L	9.36	9.33	达标
	化学需氧量（COD _{Cr} ），mg/L	11	9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mg/L	2.2	1.8	达标
	氨氮（以 N 计），mg/L	1.14	1.39	达标
	石油类，mg/L	<0.01	<0.01	达标
老汝河老湾村断面	pH（无量纲）	7.3	7.2	达标
	溶解氧，mg/L	9.47	9.49	达标
	化学需氧量（COD _{Cr} ），mg/L	11	1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mg/L	2.2	2.0	达标
	氨氮（以 N 计），mg/L	0.423	0.542	达标
	石油类，mg/L	<0.01	<0.01	达标

续表 5.2-3 验收期地表水水质监测点位布设及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达标情况
		2022-12-27		
		上午	下午	
汝河新庄村断面	pH（无量纲）	7.3	7.3	达标
	溶解氧，mg/L	9.24	9.29	达标
	化学需氧量（COD _{Cr} ），mg/L	11	11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mg/L	2.2	2.2	达标
	氨氮（以 N 计），mg/L	1.03	1.10	达标
	石油类，mg/L	<0.01	<0.01	达标
老汝河老	pH（无量纲）	7.2	7.2	达标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达标情况
		2022-12-27		
		上午	下午	
湾村断面	溶解氧，mg/L	9.32	9.31	达标
	化学需氧量（COD _{Cr} ），mg/L	12	11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mg/L	2.4	2.2	达标
	氨氮（以 N 计），mg/L	0.490	0.682	达标
	石油类，mg/L	<0.01	<0.01	达标

从表 5.2-4 中可以看出, 监测的 2 个断面各项指标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V 类水质标准要求。根据工程施工前后的地表水水质监测结果可知, 各项监测指标较之项目建设前整体有所改善, 因此本工程的建设不仅未对滞洪区内河流水质未造成不利影响, 而且工程的实施对其涉及的河道水质起到了一定的改善作用, 有益于其水环境的改善。

5.3 小结

经调查, 工程施工期产生的施工废水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理, 未发生水污染事件。环评及批复所提出的环保得到了较好的落实, 无超标排放现象。根据施工期、验收期地表水水质监测结果可知, 各监测点水质指标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V 类水质标准要求。因此, 工程的建设及运行改善了其涉及到的河道水体质量, 有益于其河道水生生态环境的改善。

6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6.1 陆生生态调查

6.1.1 环评阶段陆生生态现状

据环评资料可知，项目施工前的陆生生态整体状况如下：

①项目范围内人工干扰较重。主要为农业区，开发历史悠久，人工种植等因素干扰较多。土地利用类型以农业为主，居住建设用地次之，未利用土地最小。

②植被类型多样，自然植被很少，以农业植被占优势。林木以毛白杨为主，主要是村落林和道路林类型。

③景观要素类型比较丰富。林农系统是景观基质，通过廊道系统联结村落林及片林，构成了区域性的点-线-面结合的农田生态体系；在景观各斑块中，平均斑块面积不大，斑块形状较简单，各斑块与廊道系统的联结性以及景观的整体连通性不高。

④整个项目区范围内各种群落类型交替连接，多为人工强度管理的农作物群落类型。项目区较低的环境异质性导致区域自然生态系统阻抗稳定性不高。但由于人工的有效管理及能量补加，农业、林业的生物量都较大，反映了区域生态系统恢复力稳定性较强，生态系统具有较高的生产能力和功能完整性。

⑤调查没有发现受国家保护的动植物种类，也没有国家或省级批准建立的自然保护区。

6.1.2 陆生植物影响调查

根据调查，施工活动对区域内植被造成的不利影响主要为以下两个方面：

（1）本工程的临时弃土场、临时施工道路等临时工程的修建对地表植被造成了直接的破坏，增大了裸地面积，造成使区域内的植被覆盖率下降和生物量的减小。

（2）永久占地内的土方开挖对地表植被造成了直接破坏。

在施工期间，落实了以下陆生植被保护措施：

（1）对施工人员开展了环保教育培训，提高了其陆生植被保护意识；

（2）划定了施工范围，严禁施工人员越界施工、取土；

（3）严禁现场施工人员随意砍伐树木。

通过以上措施的落实最大限度的减小了施工对陆生植被造成的不利影响。据环评资料可知，施工涉及区域陆生区域主要为农业区，自然植被较少，农业植被占优势植被占优势，且调查阶段没有发现受国家保护的动植物种类。因此，施工造成的植被破坏对于整体陆生生态的影响不大，不会影响到区域生态完整性。在施工结束后，根据水保方案的要求在相应区域落实了绿化措施，使损失的植被得以及时补充，受影响的陆生植被得

以恢复。

6.1.3 陆生动物影响调查

据调查，施工活动对陆生动物造成的不利影响主要为以下几个方面：

（1）施工噪声和人为活动对野生动物产生了惊吓，使一些野生动物逃离栖息地，导致区域野生动物数量减少；

（2）施工占地侵占了一些野生动物的栖息地，影响了其正常的生活。

在施工期间主要落实了以下环保措施：

（1）加强了对施工人员的教育培训，提高了其野生动物保护意识；

（2）严禁施工人员在非施工区点火、狩猎和垂钓等；

（3）做好了施工废水处理、固废处置、大气污染和噪声污染防治工作；

（4）施工结束后依据水保方案的要求落实了相应绿化措施，使得部分野生动物栖息地得以恢复。

通过以上措施的落实最大限度的减小了施工对陆生动物造成的不利影响。据环评可知，施工区域均为常见的野生动物，且动物都具有较强的移动能力，它们会迅速转移到较远的地方，而此类迁移只是暂时性、局部的迁移。伴随着施工活动的结束，沿线生态环境将得到改善，野生动物生境也得到恢复，影响也随之消失。

采取上述措施后，最大限度的减小了施工对陆生生态产生的不利影响。因此，施工对陆生生态系统造成的不利影响是有限的，且随着施工的结束和水保措施的落实，陆生生态系统也随之恢复。

6.1.4 工程占地影响调查

根据监理报告和施工单位单位资料统计，本工程总占地面积 83.10hm²，按占地性质，永久占地面积 52.08hm²，临时占地面积 31.02hm²。其中永久占地中，占用耕地 13.55hm²、住宅用地 6.12hm²、交通用地 4.64hm²、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27.77hm²；临时占地中，占用耕地 29.47hm²、其他用地 1.55hm²。项目各组成部分工程占地情况详见表。与环评阶段对比情况见表 6.1-1。

表 6.1-1 工程占地性质及面积表 单位：hm²

工程名称	占地性质		占地面积
主体工程区	永久	耕地	13.55
		住宅用地	6.12
		交通用地	4.64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27.77

工程名称	占地性质	占地面积
弃土场区	临时	1.51
取土场区	临时	21.75
施工生活区	临时	1.59
施工道路区	临时	6.15
合计		83.10

永久占地的主要占地类型为耕地、水域及水利设施，林地。占用的林地主要为人工种植的速成林，主要树种为杨树、泡桐等，其恢复较快，占用会造成施工范围内生物量减少，对生态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对区域生态完整性影响较小；被占用的耕地，将导致土地利用方式改变和耕地数量的减少，农业生产受到一定的损失，对农业生产产生不利影响，由于占用的耕地较分散，通过对农民补偿的措施，可以减少对农民的生活造成影响；随着施工结束后土地的复垦，其产生的不利影响将逐渐消除并得以恢复，对当地土地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整体较小。

6.1.5 景观生态影响调查

经调查，对景观的影响主要为工程占地和弃土弃渣的堆放对陆域生态环境的影响和滞洪区建设对水域生态环境的影响。由于工程施工而导致地表植被破坏，以植被生物量为表征的自然系统生产力必然遭受一定的损失。但滞洪区工程堤防加固与道路建设对生态系统的影响是带性影响，管理设施等对生态系统的影响为点状影响。



汝河二桥



老鲁河宾格护坡（2018 年工程）



后周湾闸

老鲁河左岸护坡（2018 年工程）

图 6.1-1 部分工程周边景观效果照片

6.2 水生生态影响调查

6.2.1 环评阶段水生生态现状

环评阶段开展了生态调查，调查情况如下：

水生生态的调查时间为 2014-03-13～2014-03-16。

蛟停湖滞洪区：汝河布设两个点，分别位于蛟停湖进水闸附近和韩店水厂附近。老汝河布设三个点，分别位于顺河店水厂附近、聂寨水厂附近和王寺台水厂附近。

调查内容如下：

包括浮游植物、浮游动物、底栖动物、大型水生植物和鱼类。调查种类组成、优势种、密度、生物量及群落结构组成等情况。各类群生物标本的采集及处理依据《全国淡水生物物种资源调查技术规定》（试行）（2010 年）、《内陆水域渔业自然资源调查手册》（张觉敏、何志辉等主编，1991.10）等标准进行。

调查方法如下：

水生生物现状采用实地采样监测调查；鱼类资源调查采取实地捕捞、走访了解和查阅资料相结合方法进行；产卵场、索饵场和越冬场调查采用实地捕捞仔鱼、环境分析相结合，及走访了解和查询历史资料法进行。

1、浮游植物

（1）种类组成与分布

在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范围内的 10 个采样点采集到浮游植物共 6 门 58 属种，其中：蓝藻门 12 属，占总数 20.7%；绿藻门 26 属，占总数 44.8%；硅藻门 14 属，占总数 24.1%；裸藻门 2 属，占总数 3.4%；甲藻门 2 属，占总数 3.4%；金藻门 2 种，占总数 3.4%

（2）生物量

汝河生物量蛟停湖 511125 个/L、韩店为 593207 个/L，老汝河生物量顺河店为 612000 个/L、581193 个/L、603800 个/L。

2、浮游动物

（1）种类组成与分布

在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范围内河段共检出浮游动物 68 属种，其中，原生动物 24 属、轮虫 27 属 37 种、枝角类 4 属、桡足类 3 目。

（2）数量组成

工程涉及到的汝河和老汝河生物量及组成见表 6.2-1。

表 6.2-1 工程河段浮游动物生物量 单位：个/L，mg/L

河流			总量	原生动物	轮虫	枝角类	桡足类	优势种
汝河	蛟停湖	数量	7732	64	3479	1289	2706	轮虫
		重量	0.6	0.005	0.27	0.1	0.21	
	韩店	数量	3093	59	1675	915	374	轮虫
		重量	0.24	0.0046	0.13	0.071	0.029	
老汝河	顺河	数量	4381	142	2835	760	722	轮虫
		重量	0.34	0.011	0.22	0.059	0.056	
	聂店	数量	6314	45	2320	1804	2191	轮虫
		重量	0.49	0.0035	0.18	0.14	0.17	
	王寺台	数量	3351	32	3093	258	32	轮虫

汝河韩店监测点浮游动物数量较小。

3、底栖动物

（1）种类组成和优势种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河段调查共发现底栖动物 13 种,隶属 12 属。其中环节动物寡毛类 1 属 1 种,占总种类的 7.7%;水生昆虫摇蚊幼虫 2 属 2 种,占总种数的 15.4%;软体动物 8 属 9 种,占总种数的 69.2%;其它种类 1 属 1 种,占总种数的 7.7%。调查点出现率最高的优势种为：摇蚊幼虫、方格短沟蜷、河蚬和扁旋螺

（2）生物量

调查河段平均底栖动物生物量为 82.6 个/m²，折合 265.08g/m²。以澧河生物量最大，达到 914 个/m²，折合 919g/m²，以洪河顾庙为最小 1.5 个/m²，折合 1.1g/m²的生物量。

4、大型水生植物

现场调查结合历史资料，工程河流大型水生植物共有 49 种，分别隶属于 3 门 20 科。莎草科种类最多，有 9 种，占总数的 18.4%，蓼科 6 种，眼子菜科 6 种，禾本科 5 种，

毛茛科 3 种，香蒲科 4 种，泽泻科 3 种，浮萍 2 种，双星藻科、木贼科、柳叶菜科、伞形科、杉叶藻科、十字花科、小二仙草科、金鱼藻科、唇形科、黑三棱科和水麦冬科各 1 种。

5、鱼类

工程河段共有鱼类 33 种，隶属 5 目 9 科 30 属。如表 5.2-29 所示。以鲤科鱼类最多，为 23 种，占 69.7%，其次是鳅科和鲮科各 2 种，分别占 6.1%。银鱼科、鲈科、合鳃鱼科、塘鳢科、鰕虎鱼科和鳊科各占 1 种，各占 3%。其中，鲫、鲤、麦穗鱼、泥鳅、餐条鱼、油餐鱼为优势种。

工程河流受气候、河势、水文、人类拦河筑坝等因素影响，鱼类以产沉性卵和黏性卵类型为主，无规模产卵场，产卵季节，零散在河岸、河洲具有水草、树根等附着物处产卵，孵化；因缺乏大的洪水条件和河流长度限制，限制了部分产漂流性卵鱼类的繁殖（现有部分产漂流性卵鱼类如鲢、鳙和草鱼为人工放流品种或养殖池塘逃逸）；也没有规模化索饵场。冬季，在河道水深处或水潭越冬。工程河段也不存在生殖洄游通道。

6.2.2 水生生态影响调查

据调查，本工程施工对河道水环境影响相对较大的为老汝河宾格护坡。其对水生生态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为以下几个方面：

（1）在其施工中清基、削坡等施工活动导致了部分泥土和石块落入河道，使涉及河段悬浮物增加，引起河水浑浊，导致水体透明度降低，对浮游植物和浮游动物的生长和繁殖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2）宾格护坡结构破坏了坡地和河道生态系统的连贯性，破坏了底栖动物的食物链体系，土壤、水分和植被的消失直接影到底栖动物的生存，对底栖动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3）护坡施工活动的开展导致河段悬浮物增加直接影响了鱼类的生活环境，除此之外浮游生物和底栖动物的减少也将对鱼类食源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从而对涉及河段鱼类造成不利影响。

在工程施工期间主要落实了以下保护措施：

- （1）加强了对施工人员的教育，严禁随意捕捞行为；
- （2）严格控制了宾格护坡的施工范围，不得随意扩大；
- （3）施工现场建材堆场等应远离河流，避免了其对水生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 （4）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施工废水进行了妥善处理，禁止排入河道；

（5）施工期间加强了对各类施工固废进行了妥善收集处置，在河道附近施工时，将施工弃渣和弃土运至指定地点，施工结束后对施工场地进行了清场，未丢入河道。

通过上述措施的落实，最大限度的减小了施工对水生生态造成的不利影响。本项目宾格护坡工程量相对较小，其施工时间相对较短，施工完成后其施工对河道水生态的影响也随之消失，受其影响的底栖动物将逐渐适应新的环境，工程对其造成的不利影响将逐渐消失。因此，整体上讲施工对水生生态造成的不利影响有限。

6.3 水土保持措施调查

6.3.1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4年4月，建设单位委托黄河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河南省淮河滞洪区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6年7月20日，水利部以水保函〔2015〕143号《水利部关于河南省淮河滞洪区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对该方案予以批复。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依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50433-2008），确定本工程水土流失标准执行建设类项目二级标准。

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本项目区六项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为：扰动土地整治率9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87%、土壤流失控制比1.0、拦渣率95%、林草植被恢复率97%、林草覆盖率22%。

6.3.2 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

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起止时间为2018年8月~2020年5月，总工期22个月，实际防治责任范围112.82hm²，总体布局分为：主体工程区、弃渣场区、取土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施工道路区。通过查阅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本工程建设期间采取了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与临时措施相结合的方式水土保持防治，实际完成投资201.074万元。通过对已经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进行分析统计，主体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措施主要为表土剥离、土地整治、土质排水沟、草皮护坡、临时覆盖等。完成水土保持措施主要工程量见表6.3-1、6.3-2、6.3-3。具体详见《河南省淮河滞洪区建设工程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表 6.3-1 工程建设期实施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工程量表

防治区名称	工程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实施时间
弃渣场区	临时土质排水沟	m ³	283.4	2019年4月-2019年8月
	临时覆盖	m ²	55690	2019年4月-2019年8月
	袋装土填筑	m ³	348	2019年4月-2019年8月
	编织袋拆除	m ³	348	2019年4月-2019年8月
取土场区	临时土质排水沟	m ³	461	2019年4月-2019年8月

防治区名称	工程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实施时间
	临时覆盖	m ²	164500	2019 年 4 月-2019 年 8 月
	袋装土填筑	m ³	800	2019 年 4 月-2019 年 8 月
	编织袋拆除	m ³	800	2019 年 4 月-2019 年 8 月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土质排水沟	m ³	178	2019 年 4 月-2019 年 8 月
	临时覆盖	m ²	9000	2019 年 4 月-2019 年 8 月
	袋装土填筑	m ³	308	2019 年 4 月-2019 年 8 月
施工生产生活区	编织袋拆除	m ³	308	2019 年 4 月-2019 年 8 月
施工道路区	临时土质排水沟	m ³	8347.53	2019 年 4 月-2019 年 8 月
	临时覆盖	m ²	18836	2019 年 4 月-2019 年 8 月
	袋装土填筑	m ³	191.03	2019 年 4 月-2019 年 8 月
	编织袋拆除	m ³	191.03	2019 年 4 月-2019 年 8 月

表 6.3-2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实际完成情况

防治区名称	工程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实施时间
弃渣场区	表土剥离	m ³	29100	2018 年 9 月-2018 年 10 月
	土质排水沟	m ³	750	2018 年 9 月-2018 年 10 月
	土埂拦挡	m ³	469	2018 年 9 月-2018 年 10 月
取土场区	挡水土埂填方	m ³	800	2019 年 4 月-2019 年 6 月
施工生产生活区	表土剥离	m ³	9500	2018 年 9 月-2018 年 10 月
施工道路区	土地整治	hm ²	4.75	2020 年 3 月-2020 年 4 月

表 6.3-3 工程建设期实施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工程量表

防治区名称	工程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实施时间
主体工程区	堤防工程区	草皮护坡	hm ²	1.25	2020 年 1 月-2020 年 3 月
	道路工程区	杨（柳）树	株	12732	2020 年 1 月-2020 年 3 月
		草皮护坡	hm ²	6.16	2020 年 1 月-2020 年 3 月
弃渣场区	撒播草籽		hm ²	11.73	2020 年 1 月-2020 年 3 月



护坡绿化

堤防道路绿化

图 6.3-1 水保植被措施落实效果照片

6.3.3 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效果

本工程通过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六项防治指标中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5.36%，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0.67%，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拦渣率为 97.8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25%，林草覆盖率为 23.46%，均达到方案设定的目标值。具体详见《河南省淮河滞洪区建设工程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表 6.3-3 水土流失防治达标评价表

项 目	综合目标达到情况		
	达到值	目标值	达标情况
扰动土地整治率（%）	95	95.36	达标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87	90.67	达标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0	达标
拦渣率（%）	95	97.80	达标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97.25	达标
林草覆盖率（%）	22	23.46	达标

6.4 小结

（1）工程施工期间，建设单位对施工及管理人员开展了环保培训，增强了其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施工单位通过严格控制施工范围、减少临时施工占地面积、做好各类施工废水的收集及处理、妥善收集处置施工固废等措施的落实最大限度的减小了施工对生态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

（2）施工结束后，施工单位根据水土保持方案的相关要求对施工场地、取弃土区等施工迹地进行了植树种草，目前生态恢复良好。

（3）根据水土保持现状调查结果，工程六项指标达到了水土流失防治二级标准的要求，也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及环评批复的防治目标。

7 社会环境影响调查

7.1 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环境影响调查

经建管局组织相关单位，平舆县土地勘测所现场勘测核实，项目区村组认定，共发生永久占地 484.28 亩，临时占地 68.67 亩，按照驻政〔2016〕86 号文件规定及设计补偿标准，永久占地 37000 元/亩，青苗补偿为 1113 元/亩，补偿款为永久占地 17918360 元，青苗补偿 76429.71 元，合计 17994789.71 元。该合同工程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由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管局组织实施完成。

工程未新建移民安置区，不存在移民安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工程完工后，按照水保方案的要求对临时占地进行了绿化，目前地表植被基本恢复。

7.2 人群健康影响调查

根据环境监理及相关资料，为保护人群健康工程施工期间具体采取的措施有：

- （1）委派专人对租用民房的旱厕污物定期进行清掏，污物用作农肥。
- （2）施工生活营地配备了垃圾桶对生活垃圾进行了收集，由专人定期清运到附近环卫部门生活垃圾清运点统一收集处置。
- （3）对施工现场及人员进行了严格管理，施工人员进入施工场地必须佩戴安全帽。
- （4）施工期间为保证施工人员健康，对其生活营地饮用水水质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见表 7.2-1。

表 7.2-1 饮用水水质监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及结果			
	冯庄北 100m 工区 1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	大李湾东 100m 工区 2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	孟湾南 200m 工区 3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	蛟停湖进水闸下游 100m 工区 8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砷，mg/L	0.0012	0.0012	<0.0010	0.0016
镉，mg/L	<0.0005	<0.0005	<0.0005	<0.0005
铬（六价），mg/L	<0.004	<0.004	<0.004	<0.004
铅，mg/L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汞，mg/L	<0.0001	<0.0001	<0.0001	<0.0001
硒，mg/L	<0.0004	<0.0004	<0.0004	<0.0004
氰化物，mg/L	<0.002	<0.002	<0.002	<0.002
氟化物，mg/L	0.22	0.26	0.43	0.26
硝酸盐（以 N 计），mg/L	0.14	0.12	0.08	0.26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及结果			
	冯庄北 100m 工区 1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	大李湾东 100m 工区 2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	孟湾南 200m 工区 3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	蛟停湖进水闸下游 100m 工区 8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
pH	7.16	7.28	7.51	7.20
铁, mg/L	0.0220	0.0100	0.0832	<0.0045
锰, mg/L	0.0053	0.0012	0.0313	<0.0005
铜, mg/L	<0.009	<0.009	<0.009	<0.009
锌, mg/L	0.042	0.032	<0.001	<0.001
氯化物, mg/L	2.04	2.03	2.02	2.99
溶解性总固体, mg/L	364	370	410	408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mg/L	196	198	194	209
挥发酚类(以苯酚计), mg/L	<0.002	<0.002	<0.002	<0.002

通过以上监测数据可知，各监测点饮用水水质均满足《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限值要求，各监测点饮用水达标。

采取上述措施后，整个工程施工期间及验收期间，工程施工区域及附近居民均未发生与工程实施相关的传染病疫情。



图 7.2-1 饮用水监测照片

8其他环境影响调查

8.1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经调查，本工程大气污染主要发生在施工期，运行期无大气污染源，不存在大气污染，因此，本次验收主要针对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进行调查与分析。本工程大气污染源主要为施工扬尘、交通扬尘、施工设备及车辆尾气。施工期间施工单位主要落实了以下防治措施：

（1）对施工取土场、临时堆土、土方开挖面采取了防尘网苫盖，并在风雨天气定期对其进行洒水；

（2）在非雨天，对施工场地地面及其附近的运输道路路面进行了每天定时洒水，尤其增加了有居民区分布路段的洒水频次；

（3）材料、渣土运输中对车辆采取遮盖，在有居民区分布的路段限制了运输车辆的车速；

（4）施工单位未使用已淘汰的施工设备及车辆，并加强了对其维保，使其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不超负荷运转。



道路洒水



道路洒水



土方开挖面苫盖

临时弃土苫盖

图 8.1-1 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照片

3、施工期环境空气质量监测

工程施工期间，委托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对工程区域内的后周湾村、大李湾村进行了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监测点位具体见附图 3。监测项目及监测频率见表 8.1-1，监测数据见表 8.1-2。

表 8.1-1 施工期环境空气监测点位、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后周湾村	TSP、SO ₂ 、NO ₂	施工期监测 1 次，每次连续监测 5 日
2#	大李湾村		

表 8.1-2 施工期空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后周湾村				
监测日期		2020-10-10	2020-10-11	202-10-12	202-10-13	202-10-14
监测项目						
TSP (mg/m ³)	24 小时平均	0.239	0.234	0.210	0.203	0.238
SO ₂ (mg/m ³)	24 小时平均	0.017	0.015	0.013	0.013	0.015
NO ₂ (mg/m ³)	24 小时平均	0.023	0.023	0.027	0.026	0.020
采样地点		大李湾村				
监测日期		2020-07-04	2020-07-05	2020-07-06	2020-07-07	2020-07-08
监测项目						
TSP (mg/m ³)	24 小时平均	0.249	0.215	0.240	0.248	0.213
SO ₂ (mg/m ³)	24 小时平均	0.019	0.016	0.019	0.016	0.016
NO ₂ (mg/m ³)	24 小时平均	0.024	0.023	0.020	0.024	0.020

由监测数据可知，各监测点位空气环境质量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由此可见，本工程施工未对施工区域大气环境质量造成不利影响，施工期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效果较好。

工程施工期间，未发生与工程相关的大气污染方面的纠纷和投诉事件。

4、总结

根据环境监理对工程施工现场的巡视调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各项废气处理措施均得到了较好的落实，未对工程区及其附近敏感点造成不利影响，且随着工程的结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也随之消失。

8.2 声环境影响调查

据调查，本工程运行期无噪声源，不存在噪声污染，因此，本次验收主要针对施工期声环境影响进行调查与分析。

施工场地噪声主要包括施工机械噪声、物料装卸碰撞噪声及施工人员人为噪声。施工场地主要高噪声设备有运输车辆、推土机、挖掘机、打夯机等。施工期间主要落实了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 （1）未使用已淘汰的高噪声施工设备及车辆，选用了性能优良的施工机械，并且加强了对设备、机械的维护和管理；
- （2）合理规划了施工运输路线，尽量避开了村庄，运输车辆在经过由声敏感目标分布的路段时限速行驶，并禁止使用高音喇叭，禁止随意鸣笛；
- （3）各施工标段合理的安排了施工时间，禁止在夜间 10:00 至凌晨 6:00 区间施工。



施工现场围挡



限速标识牌

图 8.2-1 噪声防治措施照片

2、施工期噪声影响调查

工程施工期间，未了解施工对工程区域声环境质量的影响及防护措施落实的效果，委托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对工程后周湾村和大李湾村进行了声环境质量监测，监测点位具体见附图 3。监测项目及监测频率见表 8.2-1，监测数据见表 8.2-2。

表 8.2-1 施工期声环境监测点位、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01#	后周湾村	Leq(A)	施工高峰期时监测 1 期，每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02#	大李湾村		期 2 日，含昼夜。

表 8.2-2 施工期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置	监 测 结 果: L_{eq} (dB(A))			
	2020-10-12 昼间	2020-10-12 夜间	2020-10-13 昼间	2020-10-13 夜间
后周湾村	57	42	56	41
大李湾村	56	41	56	40

根据出具的噪声监测数据及结论分析，施工期工程周边村庄声环境白天存在超标现象，夜间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据现场调查，监测路段白天经过的社会车辆较多，噪声的超标和其有关。

3、总结

根据施工期环境监测结果和环境监理对工程施工现场的巡视调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各项噪声防治措施均得到了较好的落实，最大限度的减轻了施工对工程区周边声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且随着工程的结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也随之消失。在施工期间，未发生因施工噪声影响而产生的环境纠纷或投诉事件。

8.3 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本工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施工期，运行期不产生固体废弃物。

据调查，本工程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针对不同种类的固体废弃物采取以下措施：

1、生活垃圾

施工人员生活区配备了垃圾桶对生活垃圾进行了收集，并由专人定期清运至附近环卫部门生活垃圾集中点统一处置。



图 8.2-1 施工生活营地配备的垃圾桶照片

2、建筑垃圾

据调查，本次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产生了废弃钢筋混凝土、废砖块、废弃沥青。废弃钢筋于混凝土分离后回收出售；废弃沥青回收后再利用；废弃的混凝土和砖块用作堤防道路垫层材料。

施工结束后，施工单位对施工场地的临时设施进行了拆除，并对拆除固废进行了彻底的清理，未发现现场有固废遗弃的现象。

3、总结

根据环境监理对工程施工现场的巡视调查，施工期间的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均得到了妥善收集处置，未对周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9 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及应急措施调查

根据本工程的特点及调查分析，本工程的环境风险在施工期，主要环境风险是机械燃油泄漏。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会导致燃油油进入水体从而对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但此风险只存在于施工期内，施工结束后的运行期间则不存在此风险。因此针对上述风险，建设单位给予了高度重视，制定了相关防范措施并建立责任制，落实到单位和个人，最大程度降低了环境风险事故带来的危害，工程施工期间及运行以来均未发生相关环境风险事故。

10 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落实情况调查

10.1 环境管理情况调查

10.1.1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及工作内容

本工程由项目法人单位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设和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局对环境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整体协调和管理，保证了各项环保工作的顺利开展。

建设单位委托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环境监理工作，对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工作进行了监督管理，同时施工单位各安排了 1 名环境管理人员，负责施工区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并与环境监理单位组成本项目的环境管理小组。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环境管理小组顺利开展了项目的环境管理工作，在工程验收期，管理小组积极开展了相应竣工环保验收工作，包括：环保资料的收集、验收调查工作等。

10.1.2 环保制度执行情况

1、环评文件的编制及批复

本工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要求，于 2013 年 9 月、10 月先后由驻马店市水利局、漯河市水利局委托黄河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院开展《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并完成了报告书的编制，2015 年 10 月 12 日当时的环境保护部以环审〔2015〕213 号《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文，批复了《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

2、制度执行

建设单位将工程环评报告及批复中要求的各项环保措施纳入施工合同，对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提出了具体要求，工程施工期间，各施工单位基本按照环保条款要求落实了相应的环保措施；施工结束后提交的相应施工总结报告中含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落实情况。据调查，工程施工期间未发生重大施工污染事件或扰民事件。

3、环境保护事中、事后工作管理

为确保工程事中环保措施顺利的落实，确保完工后工程顺利通过竣工环保验收，工程施工期建设单位通过公开招标委托了具有丰富经验的环保技术咨询单位承担了工程施工期环保技术咨询及验收工作。

（1）咨询机构

工程施工期间，建设单位委托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专门的施工期环境监测及技术咨询。咨询机构按照本工程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开展了施工期现场技术指导及环境监测工作。

（2）工作过程及主要内容

1) 环保培训

2021年8月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在平舆县水利局开展了工程环境保护专项培训。主要培训对象是工程施工及建设管理单位相关人员，培训内容主要是宣讲项目环评及批复中对于水环境、大气环境、噪声环境、固废收集处置等具体措施内容要求，以及普及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知识。

2) 相关环保专项文件编制

为做好施工期各环保专项工作和竣工环保验收工作，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依据环评及批复的要求编制了以下环保专项工作实施方案：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生态环境保护及施工迹地恢复工作实施方案》、《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施工期污水处置工作实施方案》、《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施工期噪声防治工作实施方案》、《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施工期固体废物处置工作实施方案》、《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施工期人群健康保护工作方案》、《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施工期人群健康保护工作方案》及《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实施方案》。

10.1.3 环境保护档案资料情况

各工程现场建设管理单位均设立了档案室，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档案资料进行整编存放，保证了档案资料的齐全、完整、准确与安全。环境保护档案资料作为工程资料的一部分，目前已整理完毕，主要有：

- 1、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
- 2、工程初步设计文件及其批复；
- 3、工程招标文件环保篇章；
- 4、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文件；
- 5、施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相关图文资料；
- 6、各环保专项工作实施方案。

由于建设单位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视，工程环境保护档案资料齐全，整编工作规范。

10.1.4 环境监理

建设单位委托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施工期环境监理工作。监理单位在施工期间依据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的要求开展了相关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理工作，完工后编制了施工期环境监理工作总结报告。

10.2 施工期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调查

10.2.1 环评报告监测计划

根据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要求，施工期环境监测计划如下：

表 10.2-1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时段	监测点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饮用水	施工期	冯庄北 100m 工区 1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大李湾东 100m 工区 2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规定的 pH、总硬度、铁、铜、铅、锌、镉、挥发酚、溶解性总固体、氟化物等 19 项指标	在确定井水作为饮用水前检测一次，每年汛期再监测一次
生产废水		大李湾东 100m 工区 2 施工营地生产废水排水口	pH、悬浮物	在施工期内每季度监测 1 次
地表水		对施工境内汝河起始端和终止端各设一个监测断面	pH、DO、COD、BOD ₅ 、NH ₃ -N、悬浮物、石油类	施工期每季度 1 次
环境空气		工程量较大或附近村庄分布较多的工程段作为代表，进行布点	TSP、NO ₂ 、SO ₂	施工期内每季度监测 1 次，每期连续监测 5 日
噪声		监测布点与环境空气质量相同	等效连续 A 声级（LAeq）	施工期内每季度监测 1 次，每期 2 日，含昼夜
陆生生态		起点位置：北纬 32°46.457，东经 114°37.206，海拔 55+7；北纬 32°43.165，东经 114°41.156，海拔 46+6	调查监测范围内植被覆盖度、植物种类等，并记录施工区被破坏植被的种类及数量等；调查野生动物种群分布、种群数量、活动范围；调查鸟类种类组成、种群分布、数量、生活习性及其栖息地，尤其是留鸟的种群数量及分布	施工期每年监测 1 次；鸟类调查集中在每年 4 月至 11 月监测 1 次
水生生态		蛟停湖进水闸（汝河）	浮游植物、浮游动物、底栖动物、大型水生植物和鱼类。调查种类组成、优势种、密度、生物量及群落结构组成等情况	每年一次

10.2.2 施工期环境监测落实情况

本工程施工期环境监测工作由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承担，监测时间段为 2020 年 10 月，共监测 1 次，主要开展的施工期环境监测工作包括：大气环境质量、饮用水、地表水、噪声，施工期环境监测落实情况见表 10.2-2。



图 10.2-1 地表水水质监测照片

表 10.2-2 施工期环境监测落实情况

监测项目	实际落实情况			备注
	监测点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环境空气	后周湾村、大李湾村	TSP、NO ₂ 、SO ₂	施工期检测 1 次，每次连续监测 5 日	根据施工时间及施工进度进行了频次调整
生活污水	未开展监测			施工期未设置，末端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无处理水产生
生活饮用水	冯庄北 100m 工区 1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大李湾东 100m 工区 2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孟湾南 200m 工区 3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蛟停湖进水闸下游 100m 工区 8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规定的 pH、总硬度、铁、铜、铅、锌、镉、挥发酚、溶解性总固体、氟化物等 19 项指标。	施工期监测 1 次	根据施工进度进行了频次调整
地表水	汝河新庄村断面、老汝河老湾村断面	pH、DO、COD、BOD ₅ 、NH ₃ -N、悬浮物、石油类	施工期监测 1 次	根据施工进度进行了频次调整
噪声	后周湾村、大李湾村	等效连续 A 声级（LAeq）	施工期监测 1 次，，每次 2 日，含昼夜。	根据施工时间及施工进度进行了频次调整

10.3 小结与建议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在项目前期开展了项目环评文件的编制工作并取得了批复；建设单位在施工前制定了施工区域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委托环保技术咨询单位在施工期间分别开展了一系列的环境监理和环保咨询工作，确保了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得以顺利的落实；工程完工后，环保技术咨询单位按照相关环保文件要求开展了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建议建设单位做好竣工环保验收档案的建立与整理，为最终的工程竣工验收做准备。

11 公众意见调查

11.1 调查目的

公众意见调查是本工程环境影响调查的重要方法和手段之一，公众意见调查的目的是为了解本工程施工期产生的环境影响问题和目前遗留的环境问题，以便核查环评和设计所提施工期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同时，明确运行期公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为改进已有的环保措施和提出补救措施提供基础。通过公众意见调查了解公众对工程建设前后周边环境的变化的认识，从侧面调查工程建设对环境造成的影响以及环保措施的实施效果。

11.2 调查方法和调查对象

11.2.1 调查方法

为能与社会各阶层人士对本项目建设显现的环境影响进行充分交流，确保与公众的良好沟通，本次公众意见调查主要采取了以下两种方式。

1、个人意见调查

主要是采用填写公众意见调查表的方式，通过在施工区调查现场向公众介绍工程建设情况、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了解公众反映的主要环境影响问题，并认真做好记录。调查对象主要是工程区域内的居民。

2、团体意见调查

主要通过填写团体调查问卷的形式，走访工程建设涉及区域的村委，了解其对工程建设及其环境影响的看法。

11.2.2 调查对象

1、个人意见调查对象

个人意见调查对象主要涉及工程影响区内居民，根据工程建设特点，本次重点调查了工程沿线直接受影响人群。包括西洋店镇黄营村、李西二村、小郭村、李中村、张庄村、魏庄村、彭后村、李庄村、何庄村、徐庄村，西洋潭村、聂寨村居民。在公众代表的选择上，注意广泛性与随机性，并考虑了地区、性别及年龄结构、文化结构和职业组成等因素。

2、团体意见调查对象

走访调查了工程影响范围内的3个村委会，包括：西洋店镇聂寨村委会、西洋店镇彭庄村委会、西洋店镇西洋潭村委会。

11.2.3 调查主要内容

1、个人意见调查内容

为充分体现公众参与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意识，调查主要包括施工期及运行期两个

时段的相关内容，具体内容见表 11.2-1。

表 11.2-1 个人意见调查表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文化程度		职业		联系电话			
	单位或家庭地址							
	您与本工程的位置关系		☐ 工程影响区内居民	☐ 工程影响区外附近居民	☐ 移民		☐ 其他居民	
基本态度	该工程建设是否改善了当地防洪安全		☐ 是	☐ 否	☐ 变化不大		☐ 不知道	
	该工程建设对本地区社会经济的影响如何		☐ 有利影响	☐ 不利影响	☐ 不利影响可接受		☐ 不知道	
	您对工程环境保护工作总体满意度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理由：_____			
施工期影响	施工期间对您最大的影响是*		☐ 噪声	☐ 施工扬尘	☐ 生产生活废水			
			☐ 农业生产及其他	☐ 出行不便	☐ 没有影响			
	您对施工期已采取的环保措施是否了解		☐ 了解	☐ 不了解	☐ 无所谓			
	您对工程施工期间环境保护情况是否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理由：_____			
运营期影响	您认为工程施工对农业生产影响情况是		☐ 影响较大	☐ 影响较小	☐ 没有影响			
	您认为工程运营对当地自然景观及生态影响如何		☐ 有利影响	☐ 不利影响	☐ 没有影响			
	您认为哪些方面需要改善*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工程绿化	☐ 噪声防治			
☐ 水质保护措施			☐ 取料、弃土场的恢复	☐ 无需改善				
您对本工程建设的环保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2) 团体意见调查内容

团体意见调查表见表 11.2-2。

表 11.2-2 团体意见调查表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地址			联系方式		
	填表人			职务		
	您与本工程的位置关系	☐ 工程影响区内单位团体	☐ 工程影响区外附近单位团体	☐ 搬迁单位团体	☐ 其他单位团体	
基本态度	该工程建设是否提高了当地防洪能力	☐ 是	☐ 否	☐ 变化不大	☐ 不知道	
	该工程建设是否改善了当地防洪安全	☐ 是	☐ 否	☐ 变化不大	☐ 不知道	
	该工程建设对本地区社会经济的影响如何	☐ 有利影响	☐ 不利影响	☐ 不利影响可接受	☐ 不知道	
	您对工程环境保护工作总体满意度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理由：_____		
施工期影响	工程施工期间对您最大的影响是	☐ 噪声	☐ 施工扬尘	☐ 施工废物和生产生活废水		
		☐ 农业生产及其他	☐ 出行不便	☐ 没有影响		
	您对施工期已采取的环保措施是否了解	☐ 了解	☐ 不了解	☐ 无所谓		
	您对工程施工场地生态恢复措施是否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理由：_____		
	您认为工程施工对农业生产影响情况是					
	您对工程施工期间污染防治措施是否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理由：_____		
运营期影响	您认为工程运营对当地自然景观及生态影响如何	☐ 有利影响	☐ 不利影响	☐ 没有影响		
	您认为哪些方面需要改善	☐ 环境风险事故的防范措施		☐ 水质保护措施		
		☐ 工程绿化	☐ 噪声防治	☐ 无需改善		
	工程试运行后是否存在投诉情况（主管部门填写）	☐ 有		☐ 无		
您对本工程建设的环保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11.3 调查结果统计分析

11.3.1 个人意见调查结果

个人意见调查采用发放调查表的形式进行，在公众知情的原则下开展。在公众代表的选择上考虑了不同的年龄、文化、职业。本次调查，共发放问卷调查表 30 份，回收 30 份，问卷回收率为 100%，调查结果有效。

参与本次调查的公众包括农民、公司职员、村干部；年龄从 29-68 岁不等；文化程度包括：高中、初中、小学；具有广泛的代表性。调查对象情况统计见表 11.3-1。

表 11.3-1 个人意见调查对象基本情况统计表

分 类	基本情况	统计结果（人）	比例（%）
性 别	男/女	26/4	87/13
年 龄	20~39	7	23
	40~59	18	60
	60 岁及以上	5	17
	未填	0	0
民 族	汉族	30	100
	未填	0	0
文化程度	小学	1	3
	初中	18	60
	高中	11	27
	未填	0	0
职 业	务农	25	83
	村干部	3	10
	公司职员	2	7
	未填	0	0
与本工程位置关系	工程影响区内	30	100
	工程影响区外	0	0
	其他	0	0
	未填	0	0

本次调查充分自由地发表了调查群众的个人意见、建议和想法，公众的环境保护意识有一定的提高，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包括对社会经济、环境等方面产生的影响均表现出应有的关心，统计分析结果见表 11.3-2。

表 11.3-2 个人意见调查结果统计情况表

分类	调查内容	观 点	人数（人）	比例（%）
基 本	该工程建设是否改善了当地防洪	是	29	97
		否	0	0

分类	调查内容	观 点	人数（人）	比例（%）
态 度	安全	变化不大	0	0
		不知道	1	3
	该工程建设对本地区社会经济的 影响如何	有利影响	28	93
		不利影响	0	0
		不利影响可接受	0	0
		不知道	2	7
	您对工程环境保护 工作总体满意 度	满意	30	100
		基本满意	0	11
		不满意	0	0
施 工 期 影 响	施工期间对您最 大的影响是	噪声	0	0
		施工扬尘	0	0
		生产生活废水	0	0
		农业生产及其他	0	0
		出行不便	15	50
		没有影响	15	50
	您对施工期已采 取的环护措施是 否了解	了解	28	93
		不了解	2	7
		无所谓	0	0
	您对工程施工期 间环境保护情况 是否满意	满意	28	93
		基本满意	2	7
		不满意	0	0
	您认为工程施工 对农业生产影响 情况是	影响较大	0	0
		影响较小	0	0
		没有影响	30	100
运 营 期 影 响	您认为工程运营 对当地自然景观 及生态影响如何	有利影响	28	93
		不利影响	0	0
		没有影响	2	7
	您认为哪些方面 需要改善	取料、弃土场的恢 复	0	0
		环境风险事故的 防范措施	0	0
		水质保护措施	0	0
		工程绿化	0	0

分类	调查内容	观 点	人数（人）	比例（%）
		噪声	0	0
		无需改善	30	100

注：*为不定项选择，下同

（1）基本态度

1) 调查结果显示，所有的被调查者表示对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总体满意。即本工程施工期间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到位。

2) 在被调查者中，有 93%的人认为该工程的修建改善了当地防洪安全，7%的人不知道。

3) 本工程的修建对本地区社会经济发展具有积极作用，调查结果显示，93%的被调查者认为该工程有利于本地区经济发展，7%的被调查者不知道本工程建设对社会经济的影响。究其原因，主要是当地居民主要以农业为生，当地防洪安全得以改善，有利于农业的发展。

（2）施工期影响调查

1) 从调查结果可见，50%的观点认为工程施工对其没有影响；50%的观点认为施工期间对其影响最大的是出行不便，由于施工的进行的确给当地居民的出行造成了一定的不便；这类影响已随着工程施工期结束而消失，目前大家普遍认为本工程的建设有利于当地的农业生产及生态环境。

2) 从调查结果可见，有 93%的被调查者对工程已采取的环保措施表示了解。7%的被调查者表示不了解。

3) 从调查结果可见，对工程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情况表示满意的占 93%，基本满意的占 7%，可见本工程施工期间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得到施工区域附近居民的认可。

4) 从调查结果可见，所有被调查者都认为工程施工对农业生产没有影响，说明施工活动未对当地农业生产造成不利影响。

（3）运行期影响调查

1) 93%的被调查者认为工程运营对当地自然景观及生态的影响是有利的，7%的被调查者认为没有影响。

2) 对于还需要改善的地方，所有被调查者都认为无需改善的地方。

（4）对本工程环保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被调查者未提出意见和建议。

综上所述，沿线居民对本工程建设总体上持赞同态度。认为有利于本地区经济发展，

采取的环保措施基本得到公众广泛认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如噪声、工程绿化、水质保护等方面提出建议。建议建设单位和有关部门开展深入调查，建立群众环境问题的诉求渠道，认真考虑公众提出的合理的环境保护意见和建议，结合具体情况进一步采取有效的措施，切实解决好与群众生活和切身利益息息相关的环境保护问题。

11.3.2 团体意见调查结果

本次共发放了3份团体意见调查问卷，调查单位详见11.2.2节。调查结果见表11.3-3。

表 11.3-3 团体意见调查结果统计情况表

分类	调查内容	观 点	单位个数	比例 (%)
基 本 态 度	该工程建设是否提高了当地防洪能力	是	3	100
		否	0	0
		变化不大	0	0
		不知道	0	0
	该工程建设是否改善了当地防洪安全	是	3	100
		否	0	0
		变化不大	0	0
		不知道	0	0
	该工程建设对本地区社会经济的影响如何	有利	3	100
		不利	0	0
		不利可接受	0	0
		不知道	0	0
	您对工程环境保护工作总体满意度	满意	3	100
		基本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施 工 期 影 响	工程施工期间对您最大的影响是*	噪声	0	0
		施工扬尘	0	0
		施工废物和生产生活污水	0	0
		农业生产及其他	0	0
		出行不便	2	67
		没有影响	1	23
	您对施工期已采取的环保措施是否了解	了解	3	100
		不了解	0	0
		无所谓	0	0
	您对工程施工场地生态保护及恢复措施情况是否满意	满意	3	100
		基本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您认为工程施工对农业生产影响情况是	影响较大	1	14
		影响较小	0	0
		没有影响	6	86
	您对工程施工期间污染防治和减缓措施是否满意	满意	3	100
		基本满意	0	0

分类	调查内容	观 点	单位个数	比例（%）
	您认为工程施工对学校 and 居民区造成的影响如何	不满意	0	0
		影响较大	0	0
		影响较小	0	0
		没有影响	3	100
运 营 期 影 响	您认为工程运营对当地自然景观及生态影响如何	有利影响	7	100
		不利影响	0	0
		没有影响	0	0
	您认为哪些方面需要改善*	取料、弃土场的恢复	0	0
		环境风险事故的防范措施	0	0
		水质保护措施	0	0
		工程绿化	2	67
		噪声防治	0	0
		无需改善	1	23
	工程运行后是否存在投诉情况（主管部门填写）	无	3	100
您对本工程建设的环保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无		

根据对团体意见调查的统计结果，分析可知：

（1）基本态度

- 1）所有被调查单位表示对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总体满意。
- 2）100%的被调查单位认为该工程的建设提高了本地的防洪能力。
- 3）100%的被调查单位表示该工程建设对本地区社会经济具有有利影响。

（2）施工期影响调查

- 1）被调查单位均认为工程施工期对周边基本无影响。
- 2）被调查单位均表示了解施工期已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 3）被调查单位对工程施工场地生态恢复情况均表示满意。
- 4）7%的被调查单位认为工程施工对其没有影响，93%的单位认为施工造成的影响的出行不便。

（3）运营期影响调查

- 1）被调查单位均认为工程运营有利于当地自然景观及生态。
- 2）此外对于还需改善的地方，有67%的被调查单位认为应加强绿化，23%的被调查单位认为无需改善。
- 3）工程施工期间及试运行后均无环保投诉情况。

综上所述，工程沿线被调查单位对工程总体持赞同态度，采取的环保措施基本得到公众广泛认同，所有被调查单位对本工程的环保工作较满意。

12 调查结论与建议

12.1 调查结论

12.1.1 工程概况

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滞洪区左堤（汝河右堤）堤顶防汛道路 6.45 公里，新建滞洪区对外跨汝河交通桥一座，加固滞洪区右堤（老汝河左堤）堤防 21.715 公里，新建堤顶防汛道路 21.715 公里，重建、新建穿堤涵闸 9 座，新建区内撤退道路 14 条计 28.5 公里，新建道路桥梁及路边桥涵 157 座，新建汝河堤顶道路 2.08 公里，新建滞洪区左、右堤防上堤路坝 28 处，新建滞洪区右堤险工护坡 5 处计 1536 米。工程总投资 21131 万元（中央预算内投资占 70%，省财政专项占 30%），环保投资为 159.26 万元。工程于 2018 年 8 月开工建设，主体工程已于 2020 年 5 月全部完成建设任务，总工期 22 个月。

黄河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院于 2013 年 9 月、10 月先后接受驻马店市水利局、漯河市水利局的委托承担了《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2014 年 8 月，水利部水规总院对《报告书》进行了预审，水利部于 2015 年 8 月以水资源函〔2015〕226 号文对《报告书》出具了预审意见。

2015 年 10 月 12 日当时的环境保护部以环审〔2015〕213 号《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文，批复了《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

本工程的位置、任务及规模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12.1.2 生态影响调查与分析

工程施工期间，对施工人员及管理人员进行了环保教育培训提高了其环保意识；严格控制了施工范围，禁止越界施工；严禁狩猎、随意取土等违法行为。施工结束后，按照水保方案的要求开展了地表植被绿化工作，根据水土保持现状调查结果，工程六项指标达到了水土流失防治二级标准的要求，受施工影响的生态系统也逐渐恢复。

12.1.3 水环境影响调查与分析

（1）本工程完成后各滞洪区的来水流量、滞洪量、滞洪水位和最大下泄流量均未发生改变；工程的建设提高了滞洪区的滞洪能力，但在非滞洪期对滞洪区及下游河道的水文情势不产生影响。

（2）施工期产生的施工废水主要包括：基坑废水、生活污水、混凝土养护废水。施工单位对施工废水进行了妥善的收集与处理，未直接排入河道。经监测，各监测点水质均可达到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水质标准要求。因此，

工程施工未对涉及河道水质造成不利的影响。

12.1.4 社会环境影响调查与分析

根据调查，工程不涉及居民拆迁，无搬迁人口，未新建移民安置区。工程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由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管局组织实施完成。因此，本工程不存在移民安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工程完工后，按照水保方案的要求对临时占地进行了绿化，目前地表植被基本恢复

工程施工期间采取了相应的人群健康的防护措施，并对施工人员饮用水进行了监测，各监测点饮用水水质均满足《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限值要求。施工期间及运行以来未爆发与工程相关的传染性疫情。

12.1.5 其它环境影响调查

1、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据调查，本工程施工期大气污染源主要为施工扬尘、交通扬尘、施工设备及车辆尾气。施工期间，在施工现场落实相应防尘措施，包括防尘网苫盖和洒水抑尘；加强了对居民区环境质量的保护，对有居民区分布的路段进行了洒水、车辆限速措施。据调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各项废气处理措施均得到了较好的落实。施工期间开展了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监测结果表明，大气敏感点的环境质量可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由此可见，施工未对大气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2、声环境影响调查

据调查，施工场地噪声主要包括施工机械噪声、物料装卸碰撞噪声及施工人员人为噪声。施工期间选用了低噪声施工车辆及设备，严格控制了噪声源；加强了对敏感目标的保护，居民区路段限速禁鸣，并为相应施工人员发放了防噪耳塞。根据施工期声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可知，各监测点声环境质量不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要求，存在轻微超标，经调查与本工程施工无关。因此，施工期各项防噪措施的落实最大限度的降低了施工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

3、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据调查，工程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是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

施工单位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分别对施工期固废进行了妥善处置。在施工生活营地配备了垃圾桶对生活垃圾进行收集后清运至当地环卫垃圾收集点统一处置；对建筑垃圾进行分类处理，可回用的进行了回收出售，不能回用的用作堤防道路垫层材料，完工对临时设施拆除固废进行了彻底清理，现场无遗弃现象。

12.1.7 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及应急措施调查与分析

根据本工程的特点及调查分析，工程施工期间的环境风险主要是施工事故机械燃油泄漏。本工程建设单位制定了一系列应急管理及相关风险防范措施并成立了应急小组。据现场调查及群众反映，本工程施工期及运行以来，均未发生过水环境污染事故。

12.1.8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落实情况调查与分析

据调查，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前期委托第三方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在工程施工期委托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相应的环保技术咨询工作，包括：施工期环保技术咨询、环境监测及环境监理工作。

在施工前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环保技术咨询单位成立了环境管理小组，开展了相应环保工作的管理与监督，确保了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得以顺利的落实。工程完工后，环保技术咨询单位按照相关环保文件要求开展了竣工环保验收工作。工程施工期间及运行以来未发生过和工程相关的环保投诉事件。

12.1.9 公众意见调查

为能与社会各阶层人士对本项目建设显现的环境影响进行充分交流，确保与公众的良好沟通，本次公众意见调查主要采取了以下两种方式。

（1）个人意见调查

个人意见调查采用发放调查表的形式进行，在公众知情的原则下开展。在公众代表的选择上考虑了不同的年龄、文化、职业。本次调查，共发放问卷调查表 30 份，回收 30 份，问卷回收率为 100%，调查结果有效。

调查结果显示，所有被调查者表示对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总体满意。本工程施工期间环境保护措施基本落实到位。

（2）团体意见调查

本次共发放了 3 份团体意见调查问卷，回收了 3 份，调查结果有效。所有被调查单位表示对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总体满意。

根据对工程沿线居民和单位的调查可知，工程采取的环保措施基本得到公众广泛认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如工程绿化方面，工程管理单位在运行期需加强绿化方面的管理工作。

12.2 建议与结论

12.2.1 建议

工程通过竣工环保验收后做好相应环保工作资料的收集，主要包括：施工期环境监测资料、相应工作开展的过程资料、验收材料（验收调查报告、会议资料、验收监测资

料等。

12.2.2 结论

综上所述，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在设计、施工和运行期采取了许多行之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和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中要求的生态保护和污染控制措施基本得到落实，工程施工期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以及投诉等现象。本工程的实施为滞洪区及时有效启用创造条件，确保滞洪区运用时区内群众迅速有序撤离至安全地带或就地避险，保障淮河流域防洪安全和蓄滞洪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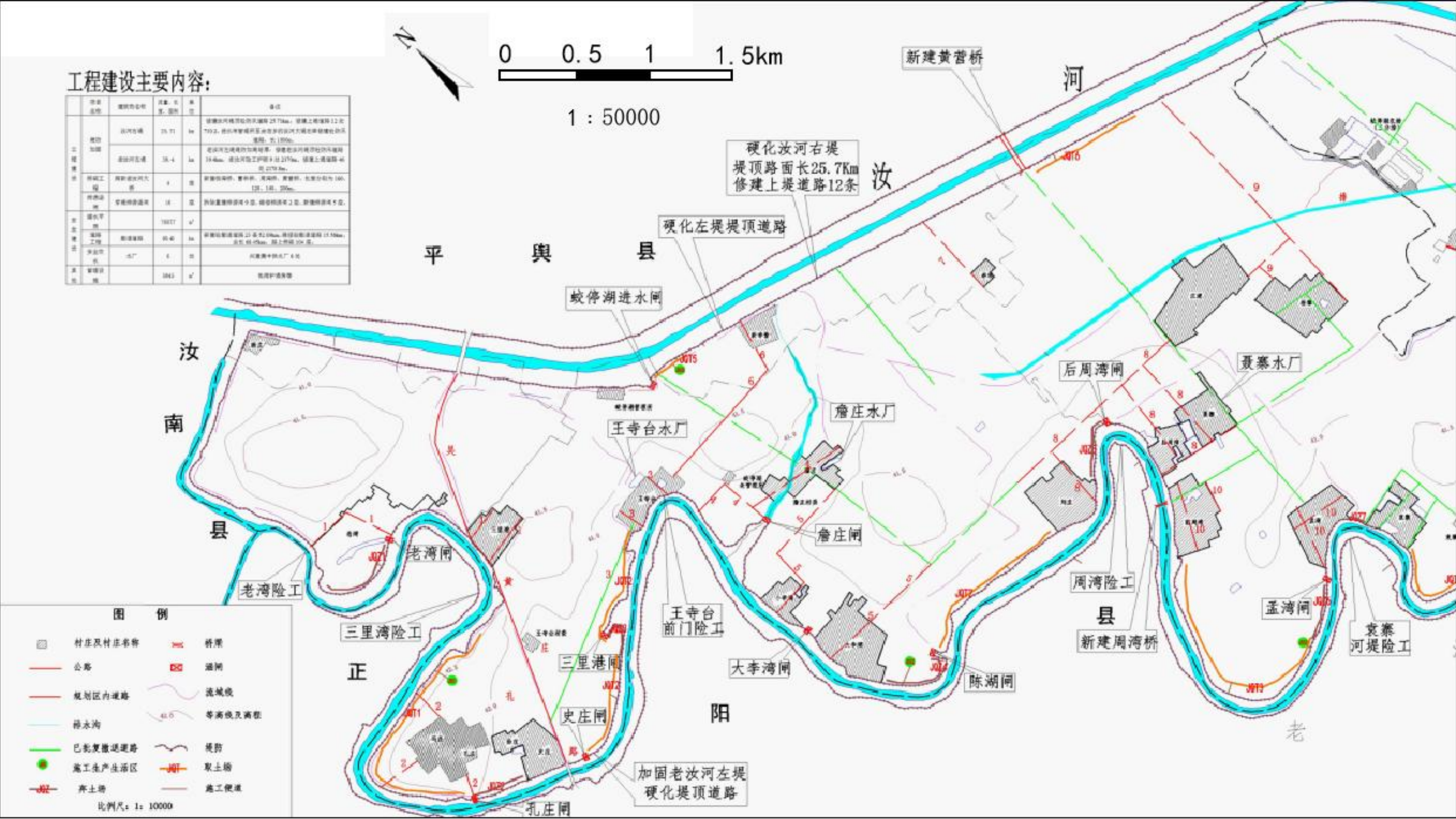
因此，建议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3 附图、附件

附图1：河南滞洪区及本工程地理位置图



附图2：工程平面布置图



附件1：委托书

委 托 书

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现委托贵公司开展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请贵公司收到本委托书后，尽快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的各项工作。

特此委托。

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建设和重点平原洼地治理
工程建设管理局

2022年12月



附件2：可研批复文件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发改农经〔2017〕976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河南省发展改革委：

报来《关于报送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豫发改农经〔2017〕166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所报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工程任务是对老王坡、杨庄、蛟停湖、泥河洼4处滞洪区开展围堤加固及安全建设，缓解分洪运用与群众生产生活矛盾，为滞洪区安全及时启用创造条件。

二、该项目包括蓄滞洪工程和安全建设工程两部分。蓄滞洪工程包括：加高加固堤防59.4公里，护坡50.48公里；处理险工22

— 1 —

处,长 8.525 公里;堤基防渗 2.163 公里;修建围堤堤顶防汛道路 111.37 公里;修建上堤道路 107 条,长 8.925 公里;新建对外桥梁 4 座;新建排涝闸 6 座,重建 15 座,维修加固 17 座;维修泄洪闸 1 座等。安全建设工程包括:围村堤加固 6.36 公里,修建护坡 11.22 公里、堤顶道路 39.832 公里、上堤道路 4.56 公里,排涝沟疏浚 45.23 公里;修建撤退道路 102.42 公里;处理各类建筑物 235 座,其中排涝闸 52 座、排水泵站 25 座、桥梁 90 座、桥涵 67 座等。工程总工期 4 年。

三、按照 2016 年 4 季度价格水平,工程总投资为 109335 万元。总投资中,中央预算内投资定额安排 76530 万元,超支不补;其余投资由你省负责安排。

四、工程建设要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建设监理制和竣工验收制等制度。要进一步理顺管理体制,落实工程运行维护经费,保证工程顺利建设并长期发挥效益。要根据工程体系和洪水风险变化情况,修订完善滞洪区运用方案、群众安置转移方案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加强和规范对滞洪区的管理,鼓励区内人口有序外迁。

五、初步设计阶段,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根据近年来流域防洪工程建设进展、滞洪区运用实践和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等情况,进一步复核各滞洪区运用方式、启用几率、设计水位、淹没风险等指标,在此基础上优化工程总体布置和

建设规模。

（二）综合考虑滞洪区运用影响、避洪工程基础、群众安置意愿、工程建设条件等情况，进一步优化安全建设工程设计，尽可能减少滞洪区运用对群众生产生活的影晌。

（三）进一步复核征地拆迁实物指标，认真做好征地补偿和被征地居民安置工作，保障被征地居民各项合法权益。落实风险防范化解措施及应急处置预案，有效化解社会稳定风险。

六、请据此编制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由你省审批。

附件：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



抄送：水利部、国土资源部、环境保护部，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

附件3：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批复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环审〔2015〕213 号

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 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河南省淮河流域蓄滞洪区建设筹建处：

你单位《关于审批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请示》（豫淮滞洪〔2015〕8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工程拟对河南省漯河市和驻马店市境内的淮河流域老王坡、杨庄、蛟停湖、泥河洼4个滞洪区实施除险加固和完善，建设内容包括工程建设和安全建设两部分。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加高加固滞洪区堤防59.4公里，修建护坡50.48公里，处理险工8525米，水泥土搅拌桩防渗2163米，修建围堤堤顶防汛道路111.37公里，上堤上坝道路及过堤路口8925米，新建滞洪区对外

— 1 —

进出桥梁 4 座,新建、重建、维修加固排涝涵闸共计 38 座,维修泄洪建筑物 1 座。安全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房改楼 20.37 万平方米,新建避洪楼 27.16 万平方米;维修加固围村堤堤防 6.36 公里,新建围村堤护坡 11.22 公里、围村堤堤顶道路 39.83 公里、围村堤上堤道路 4560 米;新建、重建、维修堤内排涝闸共计 52 座,新建围村堤内排水泵站 25 座,拆除重建围村堤桥梁 1 座,疏浚围村堤内排涝沟 45.23 公里;修建撤退道路 102.42 公里,新建桥梁 1 座,重建桥梁 89 座,重建桥涵 67 座;新建集中供水工程 12 处。

该项目建设符合《全国蓄滞洪区建设与管理规划》《淮河流域综合规划》《淮河流域防洪规划》等相关规划。水利部出具了《关于报送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预审意见的函》(水资源函[2015]226 号)和《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水保函[2015]143 号)。该项目实施将对该区域生态和水环境等产生不利影响,必须全面落实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减缓不利环境影响。我部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经处理后回用或进行综合利用,在澧河附近施工营地设置事故池,污水禁止直接排入地表水。集中供水水厂选址应高于最高滞洪水位线,采取有效措施保障饮用水安全。非滞洪期,配合相关部门做好滞洪区生活污水处置、面源污染控制和日常环境管理,禁止新建和扩建排污不符合滞洪区要求的项目,减少分洪运用时进入水体污染负荷。根据淮河流域洪水发生频率和滞洪区泛洪规律,结合水情预报,在滞洪区运用前,及时清理区内污染物,防止滞洪区运用时污染物扩散;加强监测预警和调度,减缓滞洪区洪水排泄对下游的不利影响。分洪结束后,妥善做好洪水消退后滞洪区内污染物清理和水环境保护工作。

(二)严格落实陆生生态保护措施。通过树立宣传牌、生态培训等方式,提高施工人员生态保护意识。严格限制施工范围,尽量避免占用林地,严禁破坏施工范围外植被和捕杀野生动物,减少对动植物干扰和生境破坏。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在鸟类活动频繁区域附近施工时,避开鸟类繁殖季节(3—5月)和活动旺季(8—10月)。施工前收集占用区域表层土壤单独存放以回用,对取弃土场、表土堆场等采取防治水土流水措施,施工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地区、植被扰动区进行生态恢复或复耕。

(三)严格落实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禁

止夜间施工,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等措施,在距离村庄 72 米范围内昼间禁止采用蛙式打夯机施工,运输车辆穿越居民点、学校等敏感区时采取限速等措施,对受影响的 23 个居民点采取声屏障措施。采取洒水降尘、密封运输等措施,防治施工及运输扬尘污染。建筑垃圾优先回用,生活垃圾收集后妥善处置。

(四)在项目初步设计环境保护篇章中进一步细化生态保护和环境污染防治的各项措施及投资。

三、该工程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该工程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项目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止生态破坏、防治环境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自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五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报我部重新审核。

五、我部委托华北环境保护督查中心和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分别组织开展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监督管理工作。

六、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

境影响报告书分送我部华北环境保护督查中心、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和漯河市、驻马店市环境保护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抄 送：发展改革委，水利部，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水利部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河南省环境保护厅，漯河市、驻马店市环境保护局，黄河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院，环境保护部华北环境保护督查中心、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环境保护部办公厅

2015 年 10 月 13 日印发



附件4：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初步设计批复文件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豫发改设计〔2018〕78号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 初步设计的批复

驻马店市发展改革委、漯河市发展改革委及新蔡县发展改革委：

你们《关于报送河南省淮河流域蓄滞洪区建设初步设计报告的请示》（驻发改设计[2017]531号）收悉，结合中元国际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公司评审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驻马店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工程初步设计及修改设计。

二、工程治理范围和标准

工程治理范围为：河南省淮河流域4处滞洪区包含杨庄滞

— 1 —

洪区、老王坡滞洪区、蛟停湖滞洪区和泥河洼滞洪区。工程任务是对 4 处滞洪区开展围堤加固及安全建设，缓解分洪运用与群众生产生活矛盾，为滞洪区安全及时启用创造条件。

滞洪区启用标准:4 个滞洪区启用标准分别为杨庄滞洪区启用标准为 3 年一遇，蛟停湖滞洪区启用标准为 5 年一遇，泥河洼滞洪区启用标准为 3~5 年一遇，老王坡滞洪区启用标准为 2~3 年一遇。

滞洪区外河防洪标准:4 处滞洪区围堤防洪标准分别为杨庄滞洪区、老王坡滞洪区十年一遇，蛟停湖滞洪区、泥河洼滞洪区二十年一遇。

三、工程主要内容

（一）蓄滞洪工程：加高加固滞洪区堤防 59.54 公里，护坡 50.77 公里；处理险工 20 处，长 7.629 公里；堤基防渗 2.163 公里；修建围堤堤顶防汛道路 106.63 公里；修建上堤道路 101 条，长 10.073 公里；新建对外桥梁 3 座；新建排涝涵闸 5 座，重建 18 座，维修加固 8 座；维修泄洪建筑物 1 座。

（二）安全建设工程：围村堤加固 8.99 公里，修建护坡 11.185 公里，堤顶道路 36.235 公里，上堤道路 2.119 公里；排涝沟疏浚 3.22 公里；修建撤退道路 114.49 公里；处理各类建筑物 212 座，其中排涝闸 47 座，排水泵站 23 座，桥梁 74 座、桥涵 68 座；新建集中供水工程 6 处。

四、原则同意堤防加固、护坡修整、堤基防渗、桥梁、排涝闸、排涝沟疏浚、道路等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时应根据专家意见进一步优化蓄滞洪工程和安全建设工程设计，严格控制筑堤材料和堤身填筑质量，确保堤防安全；加固、新建堤防应做好与原有堤防连接和堤后排水；应根据情况变化，进一步优化护岸工程布置。

五、原则同意涵闸、电气及金属结构、消防等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时应进一步优化设计，管理设施应符合国家标准规范。

六、原则同意设计推荐的工程建设征地与移民安置方案，永久占地面积控制在 1109.99 亩以内。施工图设计时，进一步优化方案，尽量减少永久占地数量。依法依规认真做好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工作，维护好移民群众合法权益。

七、工程总概算核定为 104554.78 万元。

附件：总概算表



附 件

总概算表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老王坡	杨庄	蛟停湖		泥河洼	合计 (万元)
				平舆	新蔡		
I	工程部分	15092.06	15487.07	15144.58	20764.04	20227.25	86714.98
壹	第一部分 建筑工程	12065.86	11733.26	12268.40	16856.80	15739.08	68663.39
(I)	主体建筑工程	9714.58	9229.50	7573.57	10840.82	13159.65	50518.12
一	堤防工程	5741.37	4916.29	2305.61	1884.29	7551.54	22399.10
(一)	堤防加固工程	1438.27	1421.29	1285.88	1286.93	670.83	6103.20
(二)	护坡工程	4303.10	3495.00	1019.73	597.36	6880.71	16295.90
二	安全建设工程	3874.25	4298.25	4801.20	8566.68	5396.14	26936.52
(一)	围堤工程	1364.07	2111.49			4084.38	7559.94
(二)	撤退道路	1928.19	836.51	3333.16	6180.57	145.62	12424.05
(三)	饮水工程		318.72			731.03	1049.75
(四)	建筑物工程	581.99	1031.53	1468.04	2386.11	435.11	5902.78
三	穿堤建筑物工程	98.96	14.96	466.76	389.85	211.97	1182.50
(II)	交通工程	2205.68	2277.93	4562.70	5847.56	2234.09	17127.96
(III)	房屋建筑工程	38.86	89.78	30.29	43.36	52.64	254.93
(IV)	供电设施工程	9.60	43.75	26.10	16.65	161.10	257.20
(V)	其他建筑工程	97.15	92.30	75.74	108.41	131.60	505.18
贰	第二部分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78.04	773.06	14.93	12.65	611.48	1490.16
叁	第三部分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	17.14	14.66	52.82	46.63	170.24	301.49
肆	第四部分 施工临时工程	880.44	824.83	770.62	1046.60	928.44	4450.93
一	施工导流工程	141.03	173.49	102.09	61.10	30.31	508.02
二	施工交通工程	288.00	205.00	184.60	366.50	283.00	1327.10
三	施工房屋建筑工程	258.68	249.11	290.23	353.54	357.26	1508.82
四	其他施工临时工程	192.73	197.23	193.70	265.46	257.87	1106.99
伍	第五部分 独立费用	1331.90	1403.79	1316.63	1812.59	1814.80	7679.72
一	建设管理费	301.79	308.84	303.30	415.68	403.79	1733.41
二	工程建设监理费	186.22	190.57	187.16	256.50	249.16	1069.61
三	生产准备费	3.23	7.79	3.06	3.98	8.57	26.63
四	科研勘测设计费	781.97	836.53	764.13	1055.60	1074.76	4513.00
五	其他	58.69	60.06	58.98	80.83	78.52	337.09
	壹至伍部分合计	14373.39	14749.59	14423.41	19775.27	19264.04	82585.70
	基本预备费	718.67	737.48	721.17	988.76	963.20	4129.28
	静态投资	15092.06	15487.07	15144.58	20764.04	20227.25	86714.98
II	移民、水保、环境部分投资	4222.03	829.52	5986.38	4327.48	2474.37	17839.78
	建设征地移民补偿投资	3879.52	617.43	5614.96	3947.43	2194.79	16254.13

附件5：环境监测单位资质认定证书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21600050500

名称：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39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MA

221600050500
有效期 2028 年 10 月 30 日

发证日期：2022 年 10 月 31 日

有效期至：2028 年 10 月 30 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附表



221600050500

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2028年10月30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

注 意 事 项

1. 本附表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批准的授权签字人及其授权签字范围，第二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批准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2. 取得资质认定证书的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时，必须在本附表所限定的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内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并在报告或者书中正确使用 CMA 标志。
3. 本附表无批准部门骑缝章无效。
4. 本附表页码必须连续编号，每页右上方注明：第 X 页共 X 页。

批准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资质认定信息表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注册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实验室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邮 编	450000			
最高管理者	徐 烈	手机	13733167673	
技术管理者	郑 浩	手机	13807685791	
联系人	李迎芳	电话	13526633289	
授权签字人名单				
序号	姓 名	职务/职称	批准授权签字领域	备注
1	冯 敏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通过资质认定的农林牧渔（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轻纺商贸（化妆品、日用化工产品、纸制品、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洗涤用品、纺织品）、卫生（消毒产品）、药材领域	
2	马彪奇	技术主管 /同等能力	通过资质认定的农林牧渔（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轻纺商贸（化妆品、日用化工产品、纸制品、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洗涤用品、纺织品）、卫生（消毒产品）、药材领域	
3	冯园园	技术主管 /同等能力	通过资质认定的农林牧渔（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轻纺商贸（化妆品、日用化工产品、纸制品、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洗涤用品、纺织品）、卫生（消毒产品）、药材领域	
4	姚威风	食品实验室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通过资质认定的农林牧渔（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轻纺商贸（化妆品、日用化工产品、纸制品、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洗涤用品、纺织品）、卫生（消毒产品）、药材领域	

第 2 页 共 256 页

5	陈阳阳	技术主管 /同等能力	通过资质认定的生态环境监测（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土壤和水系沉积物、固体废物、生物、噪声、振动、室内空气、电离辐射、油气回收、其它）、污泥、锅炉水质、公共场所卫生（公共场所、室内空气、居住区大气、游泳池水、学校环境卫生）、洁净厂房类（食品工业洁净用房、兽药生产企业洁净区）、农林牧渔（水质、产地环境、土壤、植株、海水、海水沉积物、肥料）、卫生（消毒产品）、民用建筑领域（工程场地）、性能测试（袋式除尘器）、地面气象、化工（化学试剂）、非道路移动机械领域	
6	赵娜	技术主管 /工程师	通过资质认定的生态环境监测（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土壤和水系沉积物、固体废物、生物、噪声、振动、室内空气、电离辐射、油气回收、其它）、污泥、锅炉水质、公共场所卫生（公共场所、室内空气、居住区大气、游泳池水、学校环境卫生）、洁净厂房类（食品工业洁净用房、兽药生产企业洁净区）、农林牧渔（水质、产地环境、土壤、植株、海水、海水沉积物、肥料）、卫生（消毒产品）、民用建筑领域（工程场地）、性能测试（袋式除尘器）、地面气象、化工（化学试剂）领域	
7	刘英	技术主管 /工程师	通过资质认定的生态环境监测（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土壤和水系沉积物、固体废物、生物、噪声、振动、室内空气、电离辐射、油气回收、其它）、污泥、锅炉水质、公共场所卫生（公共场所、室内空气、居住区大气、游泳池水、学校环境卫生）、洁净厂房类（食品工业洁净用房、兽药生产企业洁净区）、农林牧渔（水质、产地环境、土壤、植株、海水、海水沉积物、肥料）、卫生（消毒产品）、民用建筑领域（工程场地）、性能测试（袋式除尘器）、地面气象、化工（化学试剂）领域	
8	郑浩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通过资质认定的生态环境监测（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土壤和水系沉积物、固体废物、生物、噪声、振动、室内空气、电离辐射、油气回收、其它）、污泥、锅炉水质、公共场所卫生（公共场所、室内空气、居住区大气、游泳池水、学校环境卫生）、洁净厂房类（食品工业洁净用房、兽药生产企业洁净区）、农林牧渔（水质、产地环境、土壤、植株、海水、海水沉积物、肥料）、卫生（消毒产品）、民用建筑领域（工程场地）、性能测试（袋式除尘器）、地面气象、化工（化学试剂）、非道路移动机械领域	
		以下空白		

注：本证书附表信息变更须向发证部门备案。

第 2 页 共 256 页

5	陈阳阳	技术主管 /同等能力	通过资质认定的生态环境监测（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土壤和水系沉积物、固体废物、生物、噪声、振动、室内空气、电离辐射、油气回收、其它）、污泥、锅炉水质、公共场所卫生（公共场所、室内空气、居住区大气、游泳池水、学校环境卫生）、洁净厂房类（食品工业洁净用房、兽药生产企业洁净区）、农林牧渔（水质、产地环境、土壤、植株、海水、海水沉积物、肥料）、卫生（消毒产品）、民用建筑领域（工程场地）、性能测试（袋式除尘器）、地面气象、化工（化学试剂）、非道路移动机械领域	
6	赵娜	技术主管 /工程师	通过资质认定的生态环境监测（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土壤和水系沉积物、固体废物、生物、噪声、振动、室内空气、电离辐射、油气回收、其它）、污泥、锅炉水质、公共场所卫生（公共场所、室内空气、居住区大气、游泳池水、学校环境卫生）、洁净厂房类（食品工业洁净用房、兽药生产企业洁净区）、农林牧渔（水质、产地环境、土壤、植株、海水、海水沉积物、肥料）、卫生（消毒产品）、民用建筑领域（工程场地）、性能测试（袋式除尘器）、地面气象、化工（化学试剂）领域	
7	刘英	技术主管 /工程师	通过资质认定的生态环境监测（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土壤和水系沉积物、固体废物、生物、噪声、振动、室内空气、电离辐射、油气回收、其它）、污泥、锅炉水质、公共场所卫生（公共场所、室内空气、居住区大气、游泳池水、学校环境卫生）、洁净厂房类（食品工业洁净用房、兽药生产企业洁净区）、农林牧渔（水质、产地环境、土壤、植株、海水、海水沉积物、肥料）、卫生（消毒产品）、民用建筑领域（工程场地）、性能测试（袋式除尘器）、地面气象、化工（化学试剂）领域	
8	郑浩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通过资质认定的生态环境监测（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土壤和水系沉积物、固体废物、生物、噪声、振动、室内空气、电离辐射、油气回收、其它）、污泥、锅炉水质、公共场所卫生（公共场所、室内空气、居住区大气、游泳池水、学校环境卫生）、洁净厂房类（食品工业洁净用房、兽药生产企业洁净区）、农林牧渔（水质、产地环境、土壤、植株、海水、海水沉积物、肥料）、卫生（消毒产品）、民用建筑领域（工程场地）、性能测试（袋式除尘器）、地面气象、化工（化学试剂）、非道路移动机械领域	
		以下空白		

注：本证书附表信息变更须向发证部门备案。

批准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计量认证)

实验室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 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GB/T 11899-1989		
				水质 硫酸盐的测定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试行)HJ/T 342-2007		
				大气降水中硫酸盐测定(第一篇硫酸钡浊度法)GB/T 13580.6-1992		
				大气降水中硫酸盐测定(第二篇铬酸钡-二苯碳酰二肼光度法)GB/T 13580.6-1992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1.2 离子色谱法)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1.3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热法))GB/T 5750.5-2006		
		16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17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8.1 称量法)GB/T 5750.4-2006		
		18	矿化度	矿化度重量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19	全盐量	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重量法 HJ/T 51-1999		
		20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氟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488-2009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茜素磺酸锆目视比色法 HJ 487-2009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GB/T 7484-1987		
				大气降水中氟化物的测定新氟试剂光度法GB/T 13580.10-1992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3.1 离子选择电极		

批准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计量认证)

实验室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镉柱还原光度法) GB/T 13580.8-1992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5.1 麝香草酚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5.2 紫外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5.3 离子色谱法)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5.4 镉柱还原法) GB/T 5750.5-2006		
		2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高氯废水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氯气校正法 HJ/T 70-2001		
				高氯废水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碘化钾碱性高锰酸钾法 HJ/T 132-2003		
		27	氯化物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 GB/T 11896-1989		
				大气降水中氯化物的测定 硫氰酸汞高铁光度法 GB/T 13580.9-1992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汞滴定法(试行) HJ/T 343-2007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2.1 硝酸银容量法)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2.2 离子色谱法)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2.3 硝酸汞容量法) GB/T 5750.5-2006		

批准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计量认证)

实验室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序号	类别（产品/ 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 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28	二氧化碳	游离二氧化碳酞指示剂滴定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侵蚀性二氧化碳甲基橙指示剂滴定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29	游离氯、总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滴定法 HJ 585-2010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总氯碘量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30	二氧化氯、亚氯酸盐	水质 二氧化氯和亚氯酸盐的测定-连续滴定碘量法 HJ 551-2016		
		31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T 11892-1989		
		32	耗氧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1.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GB/T 5750.7-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1.2 碱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GB/T 5750.7-2006		
		33	总硬度（钙和镁总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7.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GB/T 5750.4-2006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T 7477-1987		
		34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溴化容量法 HJ 502-2009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		

批准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计量认证)

实验室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 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替比林分光光度法(方法 2 直接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方法 1 萃取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9.14-氨基安替吡啉三氯甲烷萃取分光光度法) GB/T 5750.4-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9.24-氨基安替吡啉直接分光光度法) GB/T 5750.4-2006		
		35	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 (2.1 容量法) GB/T 5750.7-2006		
		36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2021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碘量法 HJ/T 60-2000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6.1 N,N-二乙基对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6.2 碘量法) GB/T 5750.5-2006		
		37	(总)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方法 1 硝酸银滴定法) HJ 484-2009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方法 2 异烟酸-吡啶酮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		

批准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计量认证)

实验室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 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5504-1995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38.1 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44	碘化物	碘化物催化比色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11.1 硫酸铈催化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11.2 高浓度碘化物比色法)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11.3 高浓度碘化物容量法) GB/T 5750.5-2006		
				水质 碘化物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778-2015		
		45	氟、氯、亚硝酸盐、硝酸盐、硫酸盐	大气降水中氟、氯、亚硝酸盐、硝酸盐、硫酸盐的测定离子色谱法 GB/T 13580.5-1992		
		46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₄ ²⁻ 、SO ₃ ²⁻)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₄ ²⁻ 、SO ₃ ²⁻)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47	氯酸盐、亚氯酸盐、溴酸盐、二氯乙酸和三氯乙酸	水质 氯酸盐、亚氯酸盐、溴酸盐、二氯乙酸和三氯乙酸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1050-2019		
		48	硼	水质硼的测定姜黄素分光光度法 HJ/T 49-1999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8.1 甲亚胺-H 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49	汞、砷、硒、铊和铊	水质 汞、砷、硒、铊和铊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50	铜、铁、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		

批准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计量认证)

实验室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 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锌、镉和铅	指标(4.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51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6.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06		
		52	硒	水质 硒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5505-1995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7.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06		
		53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2.2 二氯杂菲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54	锰	水质 锰的测定 高碘酸钾分光光度法 GB/T 11906-1989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3.3 甲醛肟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55	总铬	水质 总铬的测定(第一篇 高锰酸钾氧化-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6-1987		
				水质 总铬的测定(第二篇 硫酸亚铁铵滴定法) GB/T 7466-1987		
				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7-2015		
		56	六价铬、铬(六价)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10.1 铬(六价)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57	银	水质 银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7-1989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12.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		

批准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计量认证)

实验室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序号	类别（产品/ 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 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58	镍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法 GB/T 11912-1989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 指标（15.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59	锑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 指标（1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06		
		60	铍	水质 铍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 HJ/T 59-2000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 指标（20.2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61	铵盐	大气降水中铵盐的测定（第一篇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GB/T 13580.11-1992		
				大气降水中铵盐的测定（第二篇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GB/T 13580.11-1992		
		62	钾、钠	水质 钾和钠的测定 火焰原子 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4-1989		
				大气降水中钠、钾的测定 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 GB/T 13580.12-1992		
		63	钠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 指标（22.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法） GB/T 5750.6-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 指标（22.2 离子色谱法） GB/T 5750.6-2006		
		64	钙、镁	水质 钙和镁的测定 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法 GB/T 11905-1989		
				大气降水中钙、镁的测定 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 GB/T 13580.13-1992		

批准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计量认证)

实验室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 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58	镍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2-1989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15.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59	锑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1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06		
		60	铍	水质 铍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59-2000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20.2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61	铵盐	大气降水中铵盐的测定（第一篇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GB/T 13580.11-1992		
				大气降水中铵盐的测定（第二篇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GB/T 13580.11-1992		
		62	钾、钠	水质 钾和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4-1989		
				大气降水中钠、钾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3580.12-1992		
		63	钠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22.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22.2 离子色谱法） GB/T 5750.6-2006		
		64	钙、镁	水质 钙和镁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5-1989		
				大气降水中钙、镁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3580.13-1992		

批准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计量认证)

实验室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多氯联苯-1221、多氯联苯-1232、多氯联苯-1242、多氯联苯-1248、多氯联苯-1254、多氯联苯-1260	
		171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172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 970-2018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3.1 称重法) GB/T 5750.7-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3.2 紫外分光光度法) GB/T 5750.7-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3.5 非分散红外光度法) GB/T 5750.7-2006		
		173	挥发性石油烃(C6-C9)	水质 挥发性石油烃(C6-C9)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 HJ 893-2017		
		174	可萃取性石油烃(C10-C40)	水质 可萃取性石油烃(C10-C40)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894-2017		
		175	丁基黄原酸	水质 丁基黄原酸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串联质谱法 HJ 1002-2018		
				水质 丁基黄原酸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756-2015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43.1 铜试剂亚铜分光光度法) GB/T 5750.8-2006		
				水质 丁基黄原酸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96-2017		

批准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计量认证)

实验室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 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谱法 HJ 849-2017		
		185	灭多威、灭多威肟	水质 灭多威和灭多威肟的测定 液相色谱法 HJ 851-2017		
		186	百草枯、杀草快	水质 百草枯和杀草快的测定 固相萃取-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914-2017		
		187	卤代乙酸类化合物	水质 卤代乙酸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758-2015	仅做一氯乙酸、一溴乙酸、二氯乙酸、三氯乙酸、一溴一氯乙酸、一溴二氯乙酸、二溴乙酸、一氯二溴乙酸和三溴乙酸	
		188	磺酰脲类农药	水质 磺酰脲类农药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1018-2019	仅做烟嘧磺隆、噻吩磺隆、甲磺隆、甲噻磺隆、醚苯磺隆、氯磺隆、胺苯磺隆、苯噻磺隆、吡嘧磺隆和氯嘧磺隆	
		189	多溴二苯醚	水质 多溴二苯醚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909-2017	仅做 2,4,4'-三溴二苯醚、2,2',4,4'-四溴二苯醚、2,2',4,4',6-五溴二苯醚、2,2',4,4',5-五溴二苯醚、2,2',4,4',5,6'-六溴二苯醚、2,2',4,4',5,5'-六溴二苯醚、2,2',3,4,4',5',5'-七溴二苯醚、十溴二苯醚	
		190	氧化乐果、甲胺磷、乙酰甲胺磷、辛硫磷	水质 氧化乐果、甲胺磷、乙酰甲胺磷、辛硫磷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 HJ 1183-2021		
(二)	环境空气和废气					
		191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四氯汞盐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		

批准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计量认证)

实验室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 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度法 HJ 483-2009 及修改单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及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碘量法 HJ/T 56-2000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629-2011		
				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 甲醛缓冲溶液吸收-盐酸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便携式紫外吸收法 HJ 1131-2020		
		192	氮氧化物（二氧化氮）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及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T 42-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T 43-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酸碱滴定法 HJ 675-2013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692-2014		
				环境空气 二氧化氮的测定		

批准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计量认证)

实验室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度法 HJ 483-2009 及修改单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及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碘量法 HJ/T 56-2000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629-2011		
				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 甲醛缓冲溶液吸收-盐酸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便携式紫外吸收法 HJ 1131-2020		
		192	氮氧化物(二氧化氮)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及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T 42-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T 43-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酸碱滴定法 HJ 675-2013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692-2014		
				环境空气 二氧化氮的测定		

附件6：施工期监测报告

		谱尼测试 Pony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161600050951 有效期2022年10月17日		JCFM-1 扫描二维码 关注谱尼测试	
监测报告 (环境空气) No. JOB5UCZB84699545Z					
委托单位	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工程施工期和验收期环境监测项目				
签发日期	2020 年 10 月 22 日				
 PONY 谱尼测试 Pony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www.ponytest.com					



No. JOB5UCZB84699545Z

委托单位： 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新蔡县蛟停湖滞洪区工程施工期和验收期环境监测项目
检测地址： 平舆县

编制： 韦保琛

审核：

批准：



©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电话： 0371-69350670 传真： 0371-69350672



环境空气监测报告

No. JOB5UCZB84699545Z

第 1 页, 共 2 页

采样地点		后周湾村				
主要测试设备		可见分光光度计 等				
监测依据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 HJ 194-2017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2012				
监测日期		2020-10-10	2020-10-11	2020-10-12	2020-10-13	2020-10-14
监测项目						
TSP (mg/m ³)	24 小时平均	0.239	0.234	0.210	0.203	0.238
SO ₂ (mg/m ³)	24 小时平均	0.017	0.015	0.013	0.013	0.015
NO ₂ (mg/m ³)	24 小时平均	0.023	0.023	0.027	0.026	0.020
采样地点		大李湾村				
监测日期		2020-10-10	2020-10-11	2020-10-12	2020-10-13	2020-10-14
监测项目						
TSP (mg/m ³)	24 小时平均	0.249	0.215	0.240	0.248	0.213
SO ₂ (mg/m ³)	24 小时平均	0.019	0.016	0.019	0.016	0.016
NO ₂ (mg/m ³)	24 小时平均	0.024	0.023	0.020	0.024	0.020

本页以下空白

☎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电话: 0371-69350670 传真: 0371-69350672



环境空气监测报告

No. JOB5UCZB84699545Z

第 2 页, 共 2 页

监测点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温度(°C)	大气压(kPa)	风向 风速 (m/s)	总云	低云
2020-10-10	日均	17.9	101.47	—	—	—
2020-10-11	日均	20.3	101.50	—	—	—
2020-10-12	日均	19.1	101.41	—	—	—
2020-10-13	日均	19.2	101.54	—	—	—
2020-10-14	日均	17.0	101.60	—	—	—

附表：监测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电子天平	24 小时平均: 0.001 mg/m ³
SO ₂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24 小时平均: 0.004 mg/m ³
NO ₂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24 小时平均: 0.003 mg/m ³

以下空白

☎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电话: 0371-69350670 传真: 0371-69350672



监测报告

(饮用水)

No. JOB5UCZB84729545Z

委托单位 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工程施工期和验收期环境监测项目

签发日期 2020 年 10 月 22 日





No. JOB5UCZB84729545Z

委托单位: 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工程施工期和验收期环境监测项目
检测地址: 平舆县

编制: 韦清辉

审核:

批准:



©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电话: 0371-69350670 传真: 0371-69350672



监测报告

No. JOB5UCZB84729545Z

第1页, 共2页

委托单位	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工程施工期和验收期环境监测项目			
采样位置	见下表			
采样日期	2020-10-14	完成日期	2020-10-22	
样品名称	见下表	样品状态	液态	
监测方法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			
所用主要仪器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等			
检 测 项 目	样 品 名 称/样 品 编 号/监 测 结 果			
	B84729545 冯庄北 100m 工区 1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	B84730545 大李湾东 100m 工区 2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	B84731545 孟湾南 200m 工区 3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	B84732545 蛟停湖进水闸下游 100m 工区 8 施工营地生活饮用水取水处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砷, mg/L	0.0012	0.0012	<0.0010	0.0016
镉, mg/L	<0.0005	<0.0005	<0.0005	<0.0005
铬(六价), mg/L	<0.004	<0.004	<0.004	<0.004
铅, mg/L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汞, mg/L	<0.0001	<0.0001	<0.0001	<0.0001
硒, mg/L	<0.0004	<0.0004	<0.0004	<0.0004
氰化物, mg/L	<0.002	<0.002	<0.002	<0.002
氟化物, mg/L	0.22	0.26	0.43	0.26
硝酸盐(以 N 计), mg/L	0.14	0.12	0.08	0.26
pH	7.16	7.28	7.51	7.20
铁, mg/L	0.0220	0.0100	0.0832	<0.0045
锰, mg/L	0.0053	0.0012	0.0313	<0.0005
铜, mg/L	<0.009	<0.009	<0.009	<0.009
锌, mg/L	0.042	0.032	<0.001	<0.001
氯化物, mg/L	2.04	2.03	2.02	2.99
溶解性总固体, mg/L	364	370	410	408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mg/L	196	198	194	209
挥发酚类(以苯酚计), mg/L	<0.002	<0.002	<0.002	<0.002

☎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电话: 0371-69350670 传真: 0371-69350672



监测报告

No. JOB5UCZB84729545Z

第2页, 共2页

附表: 检测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方法标准	仪器设备	检出限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06 2.1 多管发酵法	电热恒温培养箱	—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6.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原子荧光光谱仪	0.0010 mg/L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9.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光谱仪	0.0005 mg/L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10.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4 mg/L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11.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光谱仪	0.0025 mg/L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8.1 原子荧光法	原子荧光光谱仪	0.0001 mg/L
硒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7.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原子荧光光谱仪	0.0004 mg/L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4.1 异烟酸-吡唑酮分光光度法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2 mg/L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3.2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0.01 mg/L
硝酸盐(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5.3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0.01 mg/L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5.1 玻璃电极法	酸度计	—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0.0045 mg/L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0.0005 mg/L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0.009 mg/L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0.001 mg/L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2.2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0.02 mg/L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8.1 称量法	电子天平	4 mg/L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7.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滴定管	1.0 mg/L
挥发酚类(以苯酚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9.1 4-氨基安替吡啉三氯甲烷萃取分光光度法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2 mg/L

☎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39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2-3层
电话: 0371-69350670 传真: 0371-69350672



监测报告

(地表水)

No. JOB5UCZB84733545Z

委托单位 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工程施工期和验收期环境监测项目

签发日期 2020 年 10 月 22 日





No. JOB5UCZB84733545Z

委托单位: 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工程施工期和验收期环境监测项目
检测地址: 平舆县

编制: 韦永辉

审核: 康子文

批准:



©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电话: 0371-69350670 传真: 0371-69350672



监测报告

No. JOB5UCZB84733545Z

第1页, 共2页

委托单位	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工程施工期和验收期环境监测项目		
采样位置	见下表		
采样日期	见下表	完成日期	2020-10-22
样品名称	地表水	样品状态	液态
监测方法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		
所用主要仪器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等		
采 样 位 置	检 测 项 目	样 品 编 号 和 监 测 结 果	
		B84733545 2020-10-13	B84734545 2020-10-14
汝河新庄村断面	pH (无量纲)	7.56	7.55
	溶解氧, mg/L	7.8	7.8
	悬浮物, mg/L	54	43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mg/L	24	23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4.0	4.7
	氨氮 (以 N 计), mg/L	0.978	0.989
	石油类, mg/L	<0.01	<0.01
采 样 位 置	检 测 项 目	样 品 编 号 和 监 测 结 果	
		B84735545 2020-10-13	B84736545 2020-10-14
老汝河老湾村断面	pH (无量纲)	7.82	7.86
	溶解氧, mg/L	9.2	9.3
	悬浮物, mg/L	25	22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mg/L	18	17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3.1	2.6
	氨氮 (以 N 计), mg/L	0.420	0.409
	石油类, mg/L	<0.01	<0.01

☎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2-3 层
电话: 0371-69350670 传真: 0371-69350672



监测报告

No. JOB5UCZB84733545Z

第2页, 共2页

附表：检测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方法标准	仪器设备	检出限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酸度计	——
溶解氧	水质溶解氧的测定碘量法 GB/T 7489-1987	滴定管	0.2 mg/L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11901-1989	分析天平	4 mg/L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 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0.5 mg/L
氨氮 (以 N 计)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剂比色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 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970-201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	0.01 mg/L

☎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电话：0371-69350670 传真：0371-69350672

PONY 谱尼测试
Pony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MA
161600050951
有效期2022年10月17日

监测报告

（声环境）

No. JOB5UCZB84737545Z

委托单位 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
工程施工期和验收期环境监测项目

签发日期 2020 年 10 月 22 日


PONY 谱尼测试
Pony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www.ponytest.com



噪声监测报告

No. JOB5UCZB84737545Z

第1页, 共1页

委托单位	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工程施工期和验收期环境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见下表	完成日期	2020-10-22
监测项目	噪声	监测点数（个）	2
天气状况	晴	测试期间最大风速（m/s）	1.5
监测方法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监测仪器	噪声分析仪 等		
监测点位置	监 测 结 果: L_{eq} (dB(A))		
	2020-10-12 昼间	2020-10-12 夜间	2020-10-13 昼间 2020-10-13 夜间
后周湾村	57	42	56 41
大李湾村	56	41	56 40

编制:

李峰

审核:

康硕

批准:



☎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电话: 0371-69350670 传真: 0371-69350672

附件7：验收监测报告



谱尼测试
Pony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221600050500
有效期2028年10月30日



JCEM-1
集团微信订阅号 集团微信服务号

检测报告

(地表水)

No. JQBGDFVE0704325H9Z

委托单位

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工程施工期和验收期环境监测方案

报告日期

2023 年 01 月 10 日



PONY 谱尼测试
Pony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www.ponytest.com



查询密码: WFPD5W0



检测报告

No.JQBGDFVE0704325H9Z

第 1 页，共 3 页

委托单位	南京龙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平舆县蛟停湖滞洪区工程施工期和验收期环境监测方案		
受测地址	平舆县		
样品名称	地表水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2-12-26~2022-12-27	检测日期	2022-12-26~2023-01-10
样品状态	液态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检测项目	见下页		
检测方法	见附表		
所用主要仪器	见附表		
备注	_____		
编制人	黄晓	审核人	陈年
批准人	刘英	签发日期	2023 年 01 月 10 日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PONY-ZZBG007-3-004-6-2021A

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电话：0371-69350670 传真：0371-69350672



检测结果

No. JQBGDFVE0704325H9Z

第2页, 共3页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样品名称/检测结果			
	E0704325H9 地表水 汝河新庄断面 2022-12-26 上午	E0704335H9 地表水 汝河新庄断面 2022-12-26 下午	E0704345H9 地表水 汝河新庄断面 2022-12-27 上午	E0704355H9 地表水 汝河新庄断面 2022-12-27 下午
pH (无量纲)	7.4	7.4	7.3	7.3
溶解氧, mg/L	9.36	9.33	9.24	9.29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mg/L	11	9	11	11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2.2	1.8	2.2	2.2
氨氮 (以 N 计), mg/L	1.14	1.39	1.03	1.10
悬浮物 (SS), mg/L	<4	<4	<4	<4
石油类, mg/L	<0.01	<0.01	<0.01	<0.01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样品名称/检测结果			
	E0704365H9 地表水 老汝河老湾村断面 2022-12-26 上午	E0704375H9 地表水 老汝河老湾村断面 2022-12-26 下午	E0704385H9 地表水 老汝河老湾村断面 2022-12-27 上午	E0704395H9 地表水 老汝河老湾村断面 2022-12-27 下午
pH (无量纲)	7.3	7.2	7.2	7.2
溶解氧, mg/L	9.47	9.49	9.32	9.31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mg/L	11	10	12	11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2.2	2.0	2.4	2.2
氨氮 (以 N 计), mg/L	0.423	0.542	0.490	0.682
悬浮物 (SS), mg/L	<4	<4	<4	<4
石油类, mg/L	<0.01	<0.01	<0.01	<0.01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PONY-ZZBG007-3-004-6-2021A

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电话: 0371-69350670 传真: 0371-69350672



检测结果

No. JQBGDFVE0704325H9Z

第 3 页, 共 3 页

附表: 检测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方法标准	仪器设备	检出限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手持式水质多参数测定仪	—
溶解氧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 HJ 506-2009	手持式水质多参数测定仪	—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0.5 mg/L
氨氮 (以 N 计)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 mg/L
悬浮物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4 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970-201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 mg/L

☎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PONY-ZZBG007-3-004-6-2021A

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9 号北地块机械加工车间二 2-3 层

电话: 0371-69350670 传真: 0371-69350672

附件8：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函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豫环办函〔2014〕69号

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函

黄河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院：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征求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请示》收悉，经研究，结合项目涉及区域功能区划及环境状况，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如下标准：

一、环境质量标准

1. 项目空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
 2. 项目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其中小洪河和汝河均执行Ⅳ类标准，沙河执行Ⅲ类标准，澧河执行Ⅱ类标准；
 3. 项目地下水环境质量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1993）Ⅲ类标准；
 4. 项目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
-

5. 项目土壤环境质量执行《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表 1 二级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废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其中小洪河和汝河执行表 4 中的二级排放标准; 沙河执行表 4 中的一级排放标准; 澧河禁止新建排污口;

2. 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3. 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 相关标准;

4.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主办: 自然生态保护处

督办: 自然生态保护处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4 年 5 月 5 日印发



附件9：关于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函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团体意见调查表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地址	联系方式	13353890888	
	填表人	职务	党支部书记	
基本态度	您与本工程的位置关系	☒ 工程影响区内单位团体	☐ 工程影响区外附近单位团体	☐ 搬迁单位团体 ☐ 其他单位团体
	该工程建设是否提高了本地供水能力	☒ 是	☐ 否	☐ 变化不大 ☐ 不知道
	该工程建设是否改善了当地用水现状	☒ 是	☐ 否	☐ 变化不大 ☐ 不知道
	该工程建设对本地区社会经济的影响如何	☒ 有利影响	☐ 不利影响	☐ 不利影响可接受 ☐ 不知道
施工期影响	您对工程环境保护工作总体满意度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理由：_____
	工程施工期间对您最大的影响是	☐ 噪声 ☐ 施工扬尘 ☐ 施工废物和生产生活废水		
		☐ 农业生产及其他	☒ 出行不便	☐ 没有影响
	您对施工期已采取的环保措施是否了解	☒ 了解	☐ 不了解	☐ 无所谓
	您对工程施工场地生态保护及恢复措施是否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理由：_____
	您对工程施工期间污染防治和减缓措施是否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理由：_____
运营期影响	您认为工程施工对学校 and 居民区造成的影响是	☐ 影响较大	☒ 影响较小	☐ 没有影响
	您认为工程运营对当地自然景观及生态影响如何	☒ 有利影响	☐ 不利影响	☐ 没有影响
	您认为哪些方面需要改善	☐ 环境风险事故的防范措施 ☐ 水质保护措施		
		☒ 工程绿化 ☐ 噪声防治 ☐ 无需改善		
	工程试运行后是否存在投诉情况（主管部门填写）	☐ 有 ☒ 无		
您对本工程建设的环保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无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个人意见调查表

基本情况	姓名	康季云	性别	女	年龄	53	民族	汉
	文化程度	小学	职业	农民	联系电话	18300711318		
	单位或家庭地址	西平店镇何庄村						
	您与本工程的位置关系	☒ 工程影响区内居民 ☐ 工程影响区外附近居民 ☐ 移民 ☐ 其他居民						
基本态度	该工程建设是否改善了防洪现状	☒ 是 ☐ 否 ☐ 变化不大 ☐ 不知道						
	该工程建设对本地区社会经济的影响如何	☒ 有利影响 ☐ 不利影响 ☐ 不利影响可接受 ☐ 不知道						
	您对工程环境保护工作总体满意度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理由：_____						
施工期影响	工程施工期间对您最大的影响是	☐ 噪声 ☐ 施工扬尘 ☐ 生产生活废水 ☐ 农业生产及其他 ☒ 出行不便 ☐ 没有影响						
	您对施工期已采取的环保措施是否了解	☒ 了解 ☐ 不了解 ☐ 无所谓						
	您对工程施工期间环境保护情况是否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理由：_____						
	您能否接受施工带来的不便和环境影响	☒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无所谓						
	您认为工程施工对农业生产影响情况是	☐ 影响较大 ☐ 影响较小 ☒ 没有影响						
	您认为工程运营对当地自然景观及生态影响如何	☐ 有利影响 ☐ 不利影响 ☒ 没有影响						
运营期影响	您认为哪些方面需要改善	☐ 取料、弃土场的恢复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工程绿化 ☐ 噪声防治 ☒ 无需改善						
	您对本工程建设的环保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无						

附件10：“三同时”登记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南京虎悦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周松涛		项目经办人（签字）：		周松涛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						建设地点						河南省平舆县	
	行业类别	K7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建设性质						改建	
	设计生产能力	/		建设日期		2018 年 8 月		实际生产能力		/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0 年 5 月	
	初设投资总概算（万元）	21131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51.2		所占比例（%）		1.19	
	环评审批部门	环境保护部						批准文号		环审[2015]213 号		批准时间		2015 年 10 月 12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发改委及水利部						批准文号		豫发改设计[2018]78 号		批准时间		2018 年 1 月 30 日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驻马店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河南省华通水利工程有限公司等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初设总投资概算（万元）	21131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9.26		所占比例（%）		0.75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废治理（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t/d）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Nm ³ /h）		/		年平均工作时（h/a）		/		
建设单位	河南省淮河流域滞洪区建设蛟停湖滞洪区（平舆县）工程		邮政编码		463400		联系电话		15239642223		环评单位		黄河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院		
污染物排放达标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 (9) = (4)-(5)-(8)-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